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

JILINSHENG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1

第 10 期 (复总第 846 期)

吉林省人民政府主办

编辑委员会

主任: 习树茂
副主任: 李卓
委员: 陆勇 雷达
汤伟 秦政
刘晓光 张元军
柏旭 刘佰春
高志刚 陈焕利
主编: 李卓
副主编: 仇建忠
责任编辑: 王茜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半月刊)
2021年第10期
(复总第846期)
2021年5月30日出版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 为实现
“两确保一率先”目标提供坚强保障(1)

省政府文件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
通知(吉政发[2021]7号)(3)

人事任免

吉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吉政干任[2021]31—32号)
.....(63)

政务要闻

政务要闻(63)

政府公报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编辑出版: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室 网 址:zh.jl.gov.cn
地 址:长春市新发路329号 电子信箱:jilinzhengbao@jl.gov.cn
邮 编:130051 国际标准刊号:ISSN1009-4791
电 话:0431-88904752 国内统一刊号:CN22-1416/D
0431-88904429 印 刷:吉林省机关事务
传 真:0431-88904752 管理局文印中心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吉政发〔2021〕7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21年3月17日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21年3月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制定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省委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我省振兴突破、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省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加快振兴突破步伐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吉林省委、省政府高举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振兴和吉林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三个五”战略，扎实推进中东西“三大板块”建设，加快构建“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着力破解制约振兴发展的深层次矛盾问题，重塑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凝聚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影响、顶住下行压力，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经济保持持续平稳发展势头；坚持以“数字吉林”建设为引领，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取得了红旗牌汽车、复兴号高铁、“吉林一号”卫星等标志性成果，冰雪旅游、生物医药、航天信息等发展势头强劲，长春现代化都

市圈建设迈出重要步伐，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取得重要进展；聚焦“两不愁三保障”，70万群众摆脱绝对贫困，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加快现代农业“三大体系”建设，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粮食产量连续八年保持700亿斤以上水平，农业现代化第一方阵地位进一步巩固；党政机构、国资国企、“放管服”、扩权强县等改革成效显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加快发展；深度融入“一带一路”，深入实施长吉图战略，全面深化与浙江对口合作，开展多层次区域与行业战略合作，中国—东北亚博览会、吉商大会影响力日益扩大，长春新区、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加快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中部黑土地保护、东部天然林保护、西部河湖连通工程效益凸显，蓝天、碧水、青山、黑土地、草原湿地“五大保卫战”全面实施，长白山、东辽河、查干湖治理保护等标志性战役取得重大成果；持续开展重大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见效行动，高速公路短板基本补齐，高铁、机场以及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加快，重大产业项目落地见效；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超过220万人，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扎实推进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城市二次供水、农村饮水安全等重大民生工程，切实解决“无籍房”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文化、教育、新闻出版、医疗卫生、体育和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发展，人民精神力量不断增强，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全力以赴、慎终如始打好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妥善处置金融和债务风险隐患，法治吉林建设全面推进，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显著，国家政治安全和边境安全得到有力保障。五年来，我们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初步走出了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发展新路，

为开启加快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机遇和挑战之大都前所未有，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我国社会主义进程已进入新发展阶段，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发展阶段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的一个阶段，同时是其中经过几十年积累、站到了新的起点上的一个阶段。新发展阶段是党带领人民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历史性跨越的新阶段。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发展的要求，也是我国社会主义从初级阶段向更高阶段迈进的要求。我国经济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新的增长动力正在全面形成，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作出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指明了方向。

“十四五”时期，吉林振兴发展处于发挥独特优势、提升在全球中战略地位的关键阶段，处于加快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处于激发创造活力、破解深层次矛盾问题的关键阶

段，处于促进共同富裕、提升人民生活品质的关键阶段。东北振兴的政策机遇、新发展格局的融入机遇、国家重大战略的对接机遇、产业升级的趋势机遇，与老工业基地振兴优势、国家重要商品粮基地优势、生态资源优势、沿边近海优势、人文人才和科教优势叠加联动，利好因素持续汇聚。同时，我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突出，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产业转型升级滞后，新动能体量仍然不大，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艰巨，创新能力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分配差距较大，就业、养老、教育、卫生、生态环境等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社会治理还有许多弱项，安全发展领域还存在诸多风险隐患，全面补齐体制机制、经济结构、开放合作和思想观念短板仍然任重道远。全省上下要进一步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更加自觉地把吉林振兴发展放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来考量，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深刻认识吉林振兴发展阶段特征带来的新问题新期待，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坚持问题导向，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抢抓机遇，应对挑战，推动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不断取得突破。

第三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紧紧抓住推进东北振兴发展的历史机遇，深入实施“三个五”战略，持续推动中东西“三大板块”协调发展，着力构建“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人民安居乐业，努力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体现新担当，在走出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发展新路上实现新突破，在加快推动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征程上展现新作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开好局、起好步。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将新发展理念贯穿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全过程和各领域，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与时俱进，深入解放思想，立足打造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坚定不移推进改革、扩大开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更好发挥各方面积极性，强化区域协同，加快率先突破，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实现发展规模、速度、质量、结构、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四节 发展目标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部署，到2025年实现振兴突破，到2030年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到2025年，高质量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民生改善取得标志性成果，风清气正昂扬向上的振兴氛围实现根本性提升，确保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率先实现突破，为全面实现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振兴发展取得新突破。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农业基础地位更加牢固，生态屏障功能进一步强化，面向东北亚开放合作中心枢纽地位更加突出，对国家重大战略的支撑更加坚实。

——科创能力实现新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生态明显优化，自主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能力持续增强，在全国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创新链中加速迈向中高端，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地位持续巩固。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营商环境持续优化，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各类市场主体活跃度不断提升，与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对接合

作持续深化，长吉图开发开放取得突破性进展。

——乡村振兴展现新成效。现代农业“三大体系”加快完善，黑土地保护面积基本实现全覆盖，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迈上800亿斤新台阶，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突破，乡村建设行动全面推进，县域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不断缩小，农村文化繁荣兴盛、社会充满活力。

——数字经济聚合新动力。“数字吉林”建设取得重大突破，经济社会运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人工智能成为产业转型重要支撑，信息化带动力持续增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深入推进，数字红利进一步释放。

——生态文明开创新局面。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形成，资源能源利用效率不断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日益改善，生态安全格局更加完善。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民生短板加快补齐，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稳步提升，幸福吉林全面进入新阶段。

——治理效能再上新台阶。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更加健全，法治吉林建设取得新进展，政府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社会安定和谐有序局面更加巩固，平安吉林建设开辟新境界。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0年 预计	2025年 目标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2.4	—	6.5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6.5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0	65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	研发 (R&D) 经费投入增长 (%)		—	—	>8	预期性
	5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26	3.64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10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城镇常住居民	3.4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农村常住居民	7.6	—	高于经济增长	预期性
	8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6	预期性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49	11.1	—	约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9	3.2	—	预期性
	11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0	95	—	预期性
	12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3	4.5	—	预期性
绿色生态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8	78.5	—	预期性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待国家下达]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待国家下达]	约束性
	16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9.8	90	—	约束性
	17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83.3	待国家下达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8	森林覆盖率 (%)		45	45.8	—	约束性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亿斤)		760.6	800	—	约束性
	20	典型黑土地保护面积 (万亩)		1600	3000	—	预期性
	21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煤)		3040	3976	—	约束性

注：① □ 内为 5 年累计数。②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

到 2030 年，实现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推进形成支撑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市场体系、产业体系、城乡区域发展体系、绿色发展体系、全面开放体系、民生保障体系。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国资国企改革取得决定性胜利，民营经济发展瓶颈得到根本破解，市场主体活力充分释放；创新驱动能力显著增强，新动能产业占比大幅提高，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国家新型原材料基地、现代农业生产基地和重要技术创新与研发基地，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优势进一步凸显；建成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区域协同、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全面建立，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取得长足进步，实现经济和人口合理匹配、大

中小城市协调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用充分发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基本建立，生态经济效益显著增强；长吉图开发开放战略实施取得实质性进展，对内合作和对外开放协同联动，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地位和功能进一步提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新跨越，民生保障水平显著提高。

到 2035 年，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创新能力进入全国前列；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实现，支撑现代化发展的市场体系、产业体系、城乡区域发展体系、绿色发展体系、全面开放体系、民生保障体系更加健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人民平等参与、平等

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在法治轨道上顺畅稳健运行，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文化强省、教育强省、人才强省、体育强省、健康吉林目标全面实现，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普遍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全方位对外开放格局更加完善，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作用进一步彰显；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迈上新台阶，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人民生活更加美好，生活品质显著提升，社会更加和谐稳定，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二章 发挥科教优势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构筑振兴发展强大动力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和人才强省战略，巩固提

升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打造科技、教育、产业、人才、金融、政策、环境紧密融合的创新体系。

第一节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

开展前沿领域重大科技专项攻关。对接国家“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重点在光电子、精密仪器、生命科学、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领域开展前瞻性、原创性、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创新研究，积极承接国家“核高基”重大研发项目，争取国家更多支持。深入实施国家“大科学工程”，建成吉林大学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长春光机所大口径空间光学载荷综合环境实验中心，协调推动环形正负电子对撞机落位我省。全面加强“从 0 到 1”基础研究，争取更多“变革性关键科学问题”国家数学专项，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导向作用，推动学科交叉联合创新和区域自主创新，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专栏 1 前沿领域科技攻关项目

长春高性能 OLED 发光材料开发及应用技术项目：掌握批量合成关键制备技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OLED 材料体系。

高功率高光束质量激光芯片创新研究项目：完善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的材料—器件—系统—应用的全技术研究链条，突破高功率偏振稳定 VCSEL 芯片和高功率、小体积、高光束质量中红外激光技术等关键技术。

极紫外光刻光学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研究极小像差反射式光学设计协同设计、精密光机结构、深亚纳米光学加工与检测以及极紫外多层膜技术，开展六镜极紫外光刻物镜研发与验证项目中元件面形检测研究。

余辉寿命可控高品质 LED 制造项目：开展余辉寿命可控发光材料、先进光功能构建及器件研究，最大限度提升交流 LED 产品性能，发展高品质 LED 先进制造设备。

稀土发光材料功能调控及光电器件应用研发项目：研究等离子体、光子晶体等局域场调控方法，提升稀土发光强度，实现基于稀土发光材料的高性能光电器件，制备稀土掺杂的碲酸盐微纳结构光纤，构建高性能光纤激光器及放大器。

高性能微纳传感、探测材料与器件研发项目：系统研究新型光电探测器、可穿戴柔性传感器和物理量、化学量、生物量传感器，提高传感器和探测器的灵敏度、选择性和长期稳定性。

新一代半导体材料与器件项目：研制新一代半导体光电及存储器件，研制高效、高色纯度、宽色域量子点 LED 和激光器，建立光相变存储新机制。

长春百克冻干鼻喷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研发项目：利用反向遗传学技术在 DelNS1 系统表达新冠病毒抗原，生产鼻喷新冠疫苗。

高分子非线性流变行为的分子机理与性能调控研究项目：针对缠结高分子流体开展实验、理论、计算机模拟，提出相应物理模型，建立非线性流变学新理论。

高性能可降解高分子材料研发项目：研发具有高强度、高模量、高韧性的高性能可降解高分子材料，开发在降解的同时可实现原料回收的高性能、可循环利用高分子材料，发展新型可降解高分子材料的加工成型方法。

开展应用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智能制造、核心光电子器件和高端芯片、战略性先进材料、新能源、中医药、人参、主粮作物良种、农

产品绿色生产等重点产业，以及黑土地保护与高效利用、辽河流域污染防控与生态修复、西部生态脆弱区功能提升等重大生态环境领域，组织实

施重大科技专项，采取“揭榜挂帅”“赛马”“立军令状”等市场化方式，明确近期、中期、远期任务，给予重点持续投入，集中力量攻克重点领域受制于人的“卡脖子”核心技术。开展种子荧光

及活力分选技术、霉菌类粮食污染物检测技术应用示范。持续稳定加强基础前沿研究支持，加大研究与试验开发（R&D）投入强度。

专栏2 应用领域科技专项

智能制造专项：重点开展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下一代高速智能动车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智能微纳制造关键技术及装备、汽车模具仿生智能再制造生产线开发。

核心光电子器件和高端芯片专项：重点发展全固态激光雷达系统、全彩色超高清 Micro LED 显示器关键技术、高速安全激光通信技术、全光子集成芯片及其制备系统、面向光通信应用的高速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研发及产业化和忆阻型类脑智能芯片关键技术研发。

战略性先进材料产业发展专项：重点支持新型 OLED 显示关键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发展生物降解二氧化碳基塑料（PPC），重点攻克高性能长寿命发光功能材料、高性能高稳定性空穴及电子功能材料的制备关键技术，发展低成本碳纤维复合材料关键制造技术及其在汽车、轨道客车和风电叶片产品上的应用，加强聚醚醚酮树脂产业化及应用关键技术开发、变革性聚乳酸产业化新技术、无定形聚芳醚的制备与应用技术开发、新型高性能稀土功能材料的高值化应用。

黑土地保护与高效利用科技专项：全面分析土壤肥力退化成因，在关键技术、配套装备、区域性生产模式构建等方面开展研究，实现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粮食持续丰产高效的多目标协调统一。

主粮作物良种专项：重点研究玉米、水稻、大豆三大作物良种，获得具有育种利用价值的营养高效、抗逆等重要性状基因，创制有重大应用价值的新种质，培育突破性重大新品种，实现品种的全面更新换代。

人参产业战略提升专项：重点开展基础研究，加快种植模式转变及技术提升，加强产品精深开发。

农产品绿色生产专项：重点发展黑土地保护性耕作与耕地质量保育提升技术，农田面源污染修复技术，加强主要病虫害有效防控，发展水肥高效利用和绿色生产栽培技术。加快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等高效利用工程化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适应特色生产的高效专用农机装备研发，农业物联网应用技术。

新能源高效利用专项：加强基于可再生能源转化的氢能高效利用，重点开展区域能源互联网优化控制与智慧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及规模化应用、储能技术、智能管理控制技术开发及应用。

重大疾病防治专项：重点开展心脑血管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及规范化诊疗体系建立，呼吸慢病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及诊疗防控网络体系建立，糖尿病精准诊疗综合管理体系建设，恶性肿瘤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及规范化诊疗体系建立，重大慢病转化医学支撑平台与互联网+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建设。

中医药健康产业创新专项。重点开展道地药材生态种植（养殖）技术体系构建、中药材核心功效物质基础及食用安全性评价、中药新药创制研究、基于中医理论的健康产品开发、中医药健康服务业关键技术与模式研究。

辽河流域污染防治与生态修复专项：重点开展流域水环境污染综合治理技术研发与示范、农村农业废弃物综合治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研发与示范、流域水源涵养与岸边带生态修复技术研发与示范、流域资源优化与环境智慧综合管理平台研发与建设。

西部生态脆弱区功能提升专项：重点开展吉林省西部典型生态系统演化过程、驱动因素与退化机理研究、地表水体污染治理与生态环境保护技术集成与应用、退化湿地生态修复与生态功能提升技术集成及应用、草地生态保育与功能提升技术集成及应用、沙化土地农林复合型生态农业模式及配套技术、盐碱沼泽湿地“稻—苇—鱼—蟹”复合生态模式完善及示范、区域农牧产业结构调整与决策支持平台。

油莎豆专项：加强油莎豆种业自主创新，规范化栽培技术研究、集成与示范推广，加强生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油莎豆综合加工技术和新产品研发。

构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全面提升现有国家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引导科研人员面向前沿领域开展科技创新。优化省重点实验室布局，强化特色和学科交叉，推动创建精密仪器和装备国家实验室及黑土地保护与利用、工程仿生、深地探测国家重点实验室，推动建设空间目标光电探测技术与应用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推进设立长春应用化学国家研究中心，推进建设中国—白俄罗斯先进材料与制造“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长春光电国际创新园等国际平台。着力提升

光栅制造与应用工程技术、地球物理探测仪器、城市轨道交通系统集成、玉米、大豆等5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孵化能力，推动创建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大规模星座遥感信息获取与集成应用技术、细胞治疗国家技术等3个创新中心，谋划设立吉林省应用物理中心，提高关键领域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完善国家、省两级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和科技资源共享服务等基础支撑与条件保障平台。

专栏3 科技创新重点平台

黑土地保护与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围绕黑土地肥力、土壤障碍因子、农田生态系统等方向展开研究，解决黑土地生态系统保护、资源可持续利用及退化防治等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建立适合中国国情的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的理论和体系。集成光电子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高速及特殊应用光电子集成器件、硅基光子学及光子器件集成、光电器件物理及微纳集成新工艺、微纳光电子与光电集成芯片、光电集成新材料和新器件等领域。

超硬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以金刚石、立方氮化硼等为代表的超硬多功能薄膜和单晶材料制备与应用中的关键问题、多种新型低维材料制备方法以及高压科学与技术等领域。

汽车仿真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汽车整车设计与理论、高效节能动力与传动、先进汽车结构与材料、人一车一交通系统与智能化、汽车电控理论与系统技术等领域。

无机合成与制备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无机合成与制备和组装化学的方法学、无机合成与制备化学的机制与理论、无机固体功能材料的合成与制备等领域。

超分子结构与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超分子组装过程与机制、超分子光电功能材料、生物与医用超分子材料、可持续发展超分子材料、超分子识别与传感材料等领域。

高分子物理与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高分子的高性能化、高分子复杂体系、功能高分子的分子工程等领域。

电分析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电分析化学基础理论、生命科学中的分析化学、信息和材料科学中的分析化学、分析化学中交叉学科新方法等领域。

稀土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稀土及衍生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清洁冶金技术、稀土化学生物学、稀土对生命和人类健康的作用和影响、稀土功能材料中的关键科学问题和技术，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功能材料。

应用光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以短波光学技术为核心的极紫外（EUV）光刻光学、深紫外（DUV）激光薄膜以及紫外、可见、近红外高端滤光片技术，引力与量子测量、海洋先进光学技术和应用光谱技术、新型二维材料等领域。

汽车振动噪声与安全控制综合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振动噪声、安全控制、新能源、智能网联等四大领域。

发光学及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主要研究高功率高光束质量激光芯片、中红外发光与探测等领域。

省部共建空间目标光电探测技术与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围绕空间目标光信息获取、精密检测等方向开展前瞻性、创新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着力突破光电信息领域的关键共性技术问题。

中国—白俄罗斯先进材料与制造“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围绕轻质高强合金材料及制造、新能源及光电磁材料及器件、催化材料及装备等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培育国际化高水平研发团队。

长春应用化学国家研究中心：开展应用化学原始创新、前沿探索、交叉应用以及孵化、生产，为吉林省石化支柱产业和新材料优势产业发展提供创新和产业支撑。

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聚焦半导体激光技术领域，开展前沿引领性技术、关键共性技术及颠覆性技术攻关，产出行业急需高端半导体激光关键技术，建成集技术创新、新技术中试、高端人才培养、成果转化、产业服务为一体的国际一流半导体激光技术综合性研发基地。

长春光电国际创新园：建设微纳光学制造研发平台，创建中白国际创新中心，开展激光微纳制造等国际前沿技术联合研发与国际科技成果转化。

第二节 完善区域创新布局

创建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依托长春高新区和净月高新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开展政策先行先试，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转型示范区，巩固发展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地位。依托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平台载体，打造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移转化的“双创”生态，加快农业、汽车、高端装备、生物医药、航天航空等领域科技创新，开展新旧动能转换和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示范。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以玉米全产业链创新发展为主导，突出

现代生物育种、食品加工、智慧农业等重点领域，建设现代种业科技示范园区。

打造引领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创新高地。加快吉林国家级创新型城市建设，构建全省重要的区域创新中心。建设白山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创新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探索重点生态功能区绿色可持续发展范例。建设白城高载能高技术基地，突破氢能制储、大数据等关键核心技术，促进清洁能源高效化利用。推动吉林辽源、吉林梅河口高新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着力建设一批创新型市县，培育县域经济创新发展新引擎。

专栏4 区域性创新高地

长春市：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推动高新片区重点开展医药、信息、汽车零部件关键技术攻关和关键零部件检验检测平台建设，推动经开片区重点开展光电信息、智能制造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北湖片区重点开展航天航空、生物医药、信息关键技术攻关，推进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创新示范，提升长春服务和支撑国家科技自强自立能力。

吉林市：突出碳纤维、智慧农业、冰雪装备等创新发展方向，创建产业创新中心和国家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

四平市：实施黑土地保护与高效利用、农产品绿色生产、农机装备、特种车辆等重大科技专项，建设新型汽车、新型农产品加工、农机和换热器等科技创新平台，创建农机产业自贸试验区、梨树农业科技园区。

辽源市：集中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智能制造、医药健康等领域技术突破，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造我省南部区域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实验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争创国家级创新转型示范市。

通化市：突出中药大品种、生物创新药、化学仿制药等品种研发和玄武岩、石墨烯、活性钙等新材料应用，集中攻关石油装备、冶金、智能制造等关键核心技术，打造区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中心，提升通化医药高新区能级，建设创新型城市。

白山市：突出绿色有机食品、医药健康、矿产新材料等领域创新发展，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拓展重点生态功能区实现生态优良、文明富裕的转化路径，争创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

松原市：突出农产品绿色生产、油页岩、油气化工新材料、新能源高效利用、查干湖流域污染防控与生态修复等重大科技攻关，着力将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打造成农业高新技术产业高地。

白城市：突出新能源高效利用、氢能制用运储、生态脆弱区功能提升、退化湿地生态修复、大数据应用等领域技术攻关，创新发展氢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建设高载能高技术基地。

延边州：突出中医药健康、绿色食品、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研发创新，提升延吉高新区承载能力，推进与韩、日构建区域创新共同体。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实施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计划，鼓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启动实施企业R&D投入引导计划项目，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进建立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实验室、企业科技创新中心、企业国际联合创新中心等创新机构和创新平台，分层级精准打造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技术创新。开展产业集成创新试点，有机融合具有较强技术关联性和产业带动性的重大项目，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企业。实施科技创新企业研发投入、转化成果、新产品产值“三跃升”计划和科技企业上市工程。围绕提升企业自主研发、加快自主转化、组建自主团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组织开展科技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壮大100户创新型龙头企业，发展1000户创新型新生企业，推动各类科技企业孵化平台培育10000户小微企业，加速打造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成为行业创新体系的领军者。

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支持企业与高等

院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金融机构等建立合作机制，推动跨行业跨领域协同创新，推广“科技驿站”模式，支持科技人员与企业开展长期稳定合作。大力推进“光+汽车”创新联盟成果转化，共建医学光学研究中心。加快组建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轨道客车、生物制药、医疗器械、人参等国家级产业与技术创新联合体，精准分解核心产业科技创新需求，系统突破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实验验证、运用维护和产品标准体系的关键技术，实现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

第四节 强化人才支撑

大力培养人才。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绩效评价机制和人才评价体系，选拔科技领军人才。支持高校加强学科和专业建设，培养更多的创新型人才。加强产教融合、产学研合作，加快培养复合型、应用型和技能型人才。推进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和技能提升行动，壮大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

积极引进人才。实施“长白山人才工程”，重点引进培养1000名左右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人

文社科等领域杰出人才、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实施大数据、医药、环保、金融、企业管理等紧缺人才引才计划。探索建立“高端产业人才特区”，推动重点产业领域结成人才联盟。创新“候鸟型”人才引进和使用机制，建立人才工作站，打造东北亚区域科技人才汇聚高地。加大“吉人回乡”引才力度，吸引优秀人才回归。

优化留才环境。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人才优先的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制定出台人才政策2.0版。赋予科研人员和高院所更大技术路线决策权和经费管理使用自主权，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提高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畅通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绿色通道”，建立完善绩效分配、职称评聘、职级晋升、科研立项等激励制度，强化住房安家补贴、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健康等服务保障，健全人才服务政策体系，创造拴心留人条件。发挥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作用，完善“吉享卡”制度，扩大服务范围。落实党政领导联系高层次人才制度，畅通人才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渠道。

第五节 优化创新生态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建立科学分类、合理多元的科研绩效和标准化评价机制。完善科技治理体系，改革科技项目管理方式，切实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推进“负面清单+诚信+绩效”项目试点，扩大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自主权，下放科技成果处置权、使用权和收益权，推进高校、科研院所与发明人对知识产权分割确权 and 共同申请制度试点示范。

建立“政企研用金”协同联动机制。构建政府引导、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单位为依托，以金融为支撑的协同创新格局。优化政府、中介、云上创新服务环境，构建全链条、全程化科技服务和中介服务支撑体系，打造科技资源共享服务云上平台。建设吉林省和东北地区创新要素集聚中心、科技成果交易中心，实施重点产业链“搭桥”工程，深化科技成果供需对接，打造“一站式”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服务平台。推行资本嵌入

技术导向型发展模式，建设“基金广场”和创新成果项目中心，引入基金投资、科技金融和中介服务机构，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建设中国（吉林）和中国（长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强化源头保护。严格落实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严厉打击各类侵权行为。完善行政、司法、仲裁、调解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市场主体诚信档案制度。深化知识产权审判领域改革，更好发挥长春知识产权法庭示范引领作用。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加强科普工作，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加强国际科技交流合作。瞄准国际前沿技术领域，开展国际科技人才交流与合作，支持与国际知名机构和技术专家开展联合研究，建设国际合作重点实验室、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际创新园等科技创新合作平台。鼓励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积极融入全球创新体系。

第六节 推动“双创”升级

打造“双创”平台。建设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打造创新最前沿、创业富集地。以技术为导向，依托中科院长春光机所等建设“双创”平台，提高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以市场为导向，依托重点企业建设“双创”平台，加快推动产业升级。以人才为导向，依托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高校建设“双创”平台，鼓励青年人投身“双创”，建设吉林大学“双创”小镇。以资金为导向，依托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等建设“双创”平台，切实推动金融助力“双创”。以要素为导向，依托长春北湖科技园等高科技园区建设“双创”平台，拓展创新成果转化承载空间。

加快“双创”企业孵化。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创客深度融通，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科技成果展示基地，推动医药、卫星、光电子、新材料、电商、软件及信息服务、固态电池等重点产业创业孵化集聚，推进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创业重要发源地。开展创业孵化基地升级工程，打造一批“国家小

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持续开展“双创”活动周、创新创业大赛、论坛、展览等“双创”活动。整合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供应链、服务链，搭建资本和产业互动平台，构建立体化、复合型创业生态。

推动“双创”向农村延伸。建设一批星创天

地、“乡里农创园”和省级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基地，选树一批农村“双创”示范县，打造吉林特色“双创”品牌，搭建农村创新创业一站式开放性综合服务平台，因地制宜探索形成一批农创园、共享农庄、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双创”模式，以农村“双创”助推乡村振兴。

专栏 5 国家“双创”示范基地

长春新区：推动主导产业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特色载体和创新生态建设，鼓励大企业（集团）向中小企业开放资源、场景、应用。构建环吉大“双创”生态圈，促进高校科研成果转化。深化与京津冀“双创”示范基地联盟合作，搭建跨区域合作交流平台。

吉林大学：与长春高新区合作，建设以吉大为核心的创新创业教育基地。与长春市政府、汽开区三方合作，建设以红旗学院为核心的汽车产业产学研用联合体，满足吉林大学自身发展需要和面向中国一汽的新型人才和产业创新需求。

中科院长春光机所：突破航空航天遥感、高端光刻投影物镜、高通量细胞分选、基因测序等关键核心技术及卡脖子问题，搭建半导体创新中心、CMOS相机产业园等苗圃、孵化、加速平台，发展光电子核心器件与精密装备等主导产业。

国信现代农业：统筹农民增收和黑土地保护，重点开展农产品综合再利用改良黑土地工程、产业技术体系提质增效工程、农业高质人才工程，构建生态高效农业。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一个汽车博物馆科创中心，一个集汽车科技、文化、旅游、产业、生态宜居相融合的汽车文化特色小镇，万达广场汽车文化“双创”街区和飞跃路大健康“双创”街区两个创业街，设立“汽车现代服务‘双创’基地和汽车人力资本产业园”四个核心示范基地，打造“一心、一镇、两街区、四核心、多基地”“双创”产业生态体系。

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构建专业化、全链条创新创业服务体系，提升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医药健康、装备制造等产业核心带动能力，创新发展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建设半导体产业园，打造创新型引领企业。

辽源经济开发区：围绕“一心四核多点”总体布局，重点建设一批具有区域特色的袜业+纺织产业、医药健康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示范项目，形成中心突出、层次分明的双创载体和空间架构。

第三章 提升产业基础能力

推进制造业升级 发展壮大实体经济

坚持把发展壮大实体经济特别是做大做强制造业作为振兴突破的着力点，把提升全产业链水平作为主攻方向，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自主可控能力，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全面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第一节 打造万亿级汽车产业

突出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完善设计研发、整车制造、零部件配套、汽车物流、市场服务创新等汽车全产业链体系，推动汽车产业实现产能、排产、配套、结算、人才、创新“六个回归”，支持一汽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支持长春建设世界一流汽车城。加快新能源汽车规模化

发展、智能网联汽车市场化应用，做好全产业链协同、车—路—网—云协同，建设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产业园、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加强生产准入管理，提高产业集中度，打造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推动零部件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推进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电控及燃料电池、智能网联等系统配套能力本地化。实施“红旗”百万辆民族品牌汽车建设工程，提高红旗、奔腾、解放等自主品牌汽车市场占有率。建设四平专用车、辽源移动检测车、吉林防暴车、通化消防车、白城氢燃料电池车等生产基地。培育汽车后服务市场，发展智慧出行服务、“绿电国的”等新业态新模式。建设东北亚汽车产业研究院。到2025年，零部件本地配套率达到70%，汽车产业规模突破万亿级。

专栏6 汽车产业重点项目

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构建高端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建设供应商园区，形成奥迪在中国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基地。

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生产新能源汽车，建设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等生产车间及辅助配套的物流、公用动力、生产办公辅助设施。

一汽红旗跑车：设立长春红旗S系列制造中心，实现红旗S5、S3等产品的国内生产，逐步达到年产5万辆产能。

一汽解放新建J7智能装配线：新增解放汽车产能5万辆。

一汽大众新技术开发中心：建设新能源车辆安全中心、动力总成试验中心、整车排放气候中心、奥迪车身零部件试验车间、座椅评价中心、人机功能评价中心、中心车间、灯光隧道实验室。

一汽新能源智能网联创新试验基地：建设被动安全试验室、电磁兼容试验室、电气耐久试验室、智能网联试验室、动力电池试验室、燃料电池试验室。

长春TNGA2.5L发动机：新增缸体、缸盖铸造生产线及缸体、缸盖、曲轴、凸轮轴、连杆机加生产线，改造1条发动机组装试验线。

旭阳中法智能产业园：建设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供应链产业园，打造“互联网+协同制造”智能化制造体系和数字工厂、智能工厂。

长春玲珑轮胎：建设1400万高性能子午线轮胎和20万翻新轮胎智能工厂，打造全球轮胎行业首个数字化、智能化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富赛电子工业园：一汽富奥与德赛西威合作，建设汽车电子零部件产业园。

柳河10万吨新能源汽车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建设原料预处理车间、材料改性车间、石墨化车间、炉料配料部、中间料加工储运车间、成品加工包装储运车间等。

第二节 提升优势产业

医药健康产业。做强中药，推进大品种、新剂型、新给药途径、新适应症状的二次开发和应用。加快发展生物制药，恢复生物疫苗国内领先地位，突破基因工程药物和细胞制药产品技术，巩固扩大重组蛋白领域领先优势。培育发展化药高端制剂，建设化学原料药出口基地。做大保健食品与特医食品产业、医疗器械与医用健康材料产业、制药设备与检测仪器产业、医药商业与流通业、医疗与健康服务业五大潜力板块。建设高端绿色制药研发平台、国家第三方中药质量检测（北方）中心。打造辽源、通化、白山、梅河口、敦化等医药特色产业园区，组建国家北方小品种药物生产基地。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2000亿元。

化工产业。推动石化产业向减油增化和精细化工转型，推动产品由“原料型”向“材料型”转变。加快吉化炼油化工转型升级，推进精细化工产业围绕烯烃产业链向下游新材料延伸。用好俄气俄油资源，谋划千万吨炼化基地，重点建设长岭天然气化工、大安清洁能源化工产业园，布局珲春油气储备基地。加快发展生物化工产业，完善聚乳酸产业链。打造双辽氯碱化工产业基地，建设通化化工产业园。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

1500亿元。

装备制造产业。推进轨道交通、精密仪器与装备等向高端化、智能化、服务化发展。加快研制新一代高速智能动车组、标准地铁列车和高速磁悬浮列车等新产品，建设智能化轨道客车检修运维基地，提升整车制造、关键部件和检修运维能力。推进中车长春车辆公司整体搬迁。培育发展精密仪器与装备产业集群，促进在生命科学仪器、试验检测设备和专用智能成套装备等重点领域实现突破。加快电气设备、农机装备、矿山冶炼和石化装备等传统装备产业转型升级。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电子信息产业。围绕“芯、光、星、车、网”等产业，推动集成电路高端发展、光电子产业规模化发展，加快第三代半导体、OLED基板及薄膜封装材料等研发及产业化。依托“吉林一号”卫星系统，培育发展航天信息产业。推进汽车电子领航智能化发展，加快车规级“激光雷达”等产品研发。培育壮大工业APP、教育、医疗、公共服务等软件及信息服务业。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1000亿元。

冶金建材产业。严格执行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推进钢铁冶炼装置大型化改造，调整产品结构，开发耐候钢、耐蚀钢、超级钢等高端钢铁深

加工产品，逐步提升板材、结构钢等比例。全力推进镍、镁、钼、黄金等有色金属产业发展。推动水泥、玻璃等建材产业绿色发展，提升新型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应用比例，构建立体化产业链体系。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1300亿元。

轻工纺织产业。重点发展纤维、纺织、袜业、

服装、家具及木制品、造纸等行业。加快发展碳纤维、差别化纤维和生物纤维及制品。研发非木板材等接续替代产品，扩大绿色环保高档家具、高档纸制品、服装服饰等高附加值产品生产规模。承接东南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建成一批产业示范基地和园区。到2025年，产业规模达到500亿元。

专栏7 优势产业重点项目

通化安睿特重组人白蛋白生产：建设生产车间、质检中心、仓库、危险品库、开闭所等，购置设备730台（套）。

吉林中科聚研生命科学健康产业园：建设全细胞库、组织工程基因库、生物样本库、干细胞工程中心、免疫细胞工程中心、新药研发与精准医学研发平台、基因检测中心、智慧养生养老中心。

长春生物所新冠疫苗：建设疫苗分包装车间、P3生产车间、P3实验室，承接新冠疫苗半成品分包装、原液委托生产，开展人用疫苗研发生产。

安沃高新基因抗体类药物生产：建设生产车间、研发楼、动力中心、危险品库等。

长春卓谊生物疫苗生产：建设冻干人用狂犬疫苗智能化生产车间、狂犬病CpG佐剂疫苗生产车间，年产1500万支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320万支狂犬病CpG佐剂疫苗。

通化东宝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质检中心、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生产利拉鲁肽、索玛鲁肽注射液、德谷胰岛素、超速效胰岛素及胰岛素注射笔。

通化正源药业科技产业园：建设质检化验楼，前处理、提取、制剂车间，原料库、成品库等。

吉林石化转型升级：实施炼油结构调整和80万吨/年乙烯扩建及配套工程。

长岭天然气制烯烃：建设百万吨级天然气制乙烯及下游化工新材料产业链生产线。

大安己二腈基地：建设年产20万吨己二腈生产装置。

珲春天然气化工：实现年产30万吨醋酸乙烯、50万吨1,4-丁二醇、60万吨CPVC、40万吨丙烯酸。

图们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实施万吨级染料和染料中间体、化学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

中车长客检修维修基地：建设厂房、铁路走行线、存车线及附属设施等。

“吉林一号”星座组网：到2025年，完成138颗卫星在轨运行，实现全球任意点10分钟重访。

四平黑土地保护农机产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高端农机智能制造基地、农机综合产业服务中心、科研中心、生活及配套基础设施。

吉林华微新型电力电子器件基地：建设芯片生产厂房、综合动力站、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购置生产设备，形成年产8英寸芯片百万片生产能力。

东丰鑫达生产工艺设备优化升级：建设300万吨钢配套120万吨/年炼焦、180万吨热轧特殊钢、100吨脱磷炉等设备。

磐石冶金化工新材料：建设硫酸镍三元前驱体、废旧动力电池回收、硫精矿伴生资源回收、羰基金属功能材料、羰基镍铁合金粉改造、羰基镍粉等生产线。

吉林建龙钢铁产品提升：建设清洁型热电回收焦化项目、配套热回收发电工程项目，形成年产120万吨冷轧钢铁、150万吨焦炭规模。

通化年产500万件高端精密铸件产品加工生产线：建设自动化生产线，新增主要工艺设备231台（套），年产高端精密铸件产品500万件。

扶余山鹰纸业工业包装纸：建成100万吨/年包装纸、100万吨/年秸秆纸浆生产线。

第三节 培育新兴产业

新材料产业。做强先进金属材料、先进化工材料、新型建筑材料、先进非金属矿物功能材料等基础材料，发展高性能纤维材料、新型能源材料、稀土功能材料、先进电子材料等先进制造业急需的关键战略材料，培育石墨烯材料、3D打印用材料、超导材料等前沿新材料。打造硅藻土、石墨等非金属矿物功能材料产业示范基地，培育长春

光电材料和生物基材料、吉林碳纤维、辽源铝型材、白山硅藻土、通化石墨电极等新材料产业基地。

新能源产业。整合东部抽水蓄能和西部新能源资源，发展风电及装备、智能控制系统产业，壮大一批骨干太阳能光伏发电和光伏产品制造企业。加快发展农林生物质成型燃料，延伸构建集智能制造、氢能储制、智慧能源于一体的全新产业链，推进氢能、油页岩和新型能源装备研发与

示范应用，加速光伏制氢产业化、规模化应用，稳妥实施核能供热示范工程，打造国家新能源生产基地和绿色能源示范区。

商用卫星产业。实施吉林遥感卫星信息系统工程，加快推进“吉林一号”卫星组网。打造卫星及应用全产业链，拓展上下游配套应用服务，加快建设智能化、柔性化生产线，打造卫星装备、应用技术设备制造生产基地。加快布局卫星及航天信息全产业链，参与国家低轨互联网卫星体系建设，构建“通导遥”一体化产业格局。

通用航空产业。建设以长春、吉林为核心的产业集群，发展通用飞机总装、机载设备、地面设备和航空模拟训练装备，建设北方综合性航空维修保障中心，构建低空旅游、教育培训、航空

体育、通用航空客货运输为一体的运营格局。培育发展无人机生产、服务和应用市场，依托航空发动机生产技术、光电测控技术，打造长春民用无人机产业发展基地，引进多轴、固定翼等无人机制造企业，孵化无人机核心零部件企业，搭建无人机联合研发、生产、服务平台。

未来产业。瞄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方向，在具备条件的领域培育一批未来产业。加快新型显示材料产品研发，完善产业配套体系，推动产业链向下游延伸。推动激光通信工程化研究，提升产品性能。突破微纳传感器、机器视觉、算法模型等人工智能关键技术，培育激光雷达、新一代通信芯片等核心产业。加强量子技术前瞻性理论研究。

专栏 8 新兴产业重点项目

吉林化纤 20 万吨碳纤维全产业链：建设年产 15 万吨碳纤维原丝、年产 5 万吨碳纤维碳丝、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复合材料制品生产厂房及装置。

吉林博大东方二氧化碳基生物可降解塑料：建设生物降解塑料生产装置及生产建设车间、消防水池、控制室等配套设施。

吉林精功 8000 吨大丝束碳纤维：建设 4 条大丝束碳纤维生产线，形成年产大丝束碳纤维 8000 吨生产规模。

吉林国家碳纤维产业园：建设 1 万吨碳纤维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长春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生产线：建设年产 1000 万只芯片生产线。

长春 OLED OCA 光学材料制造：建设光学胶产业化基地、光学胶研发中心和产业化生产线。

四平钢铁设备改造升级：建设综合原料场及烧结机、高炉、转炉、电炉等。

白山硅藻土纳米分子筛复合材料：研究纳米分子硅藻土复合材料，建设生产线、研发中心等。

通化年产 120 万吨高效环保纳米活性钙：建设高效环保纳米活性钙自动化生产线、材料研发中心和实验室等。

中核辽源“燕龙”多用途清洁供热示范工程：建设“燕龙”泳池式低温供热堆，满足区域性供暖需求，配套建设医用同位素研发制造中心、单晶硅辐照研发中心、核能供暖培训示范中心，实现暖、药、芯、材产业联动研发生产。

乾安清洁能源经济示范区：建设风电、光伏和生物质热电联产开发项目，扩建 220 千伏变电站和新建 500 千伏变电站的外送通道。

中国北方“氢谷”：建设年产 12 万吨氢气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长春—白城氢能走廊新能源制氢示范：建设 25 万千瓦自备风电场、5 万千瓦自备光伏电场，年产 17 万吨工业气体、3000 吨氢气。

珲春北斗遥感时空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卫星遥感地面接收站、北斗应用数据中心、运营中心，提供高精度定位和遥感数据服务。

松原无人机试验基地：建设无人机试飞基地综合大楼、旋翼无人机草地试飞场地、水上无人机试飞场地、固定翼无人机试飞跑道等。

第四节 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推进传统产业强链延链、新兴产业补链建链。聚焦打造交通装备制造、医药健康、电子信息及数字等产业高地，加快全产业链建设。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发展，深入开展信息化和工业化“两化”融合试点示范，实施智能制造示范工程，支持智

能化关键装备、工业控制系统及数字化软件开发，有序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工厂。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建设城市静脉产业基地，鼓励制造企业优化产品设计、生产、使用、维修、回收、处置流程，逐步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绿色管理。推动制造业服务化发展，发挥研发设计、流程优化、品牌建设、标准制定、市场营销等对

提升制造业价值链的作用，促进制造企业加速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

推进数字产业化。培育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等数字企业，推广大数据应用，提升数据资源的获取和利用能力。运用大数据推动公共服务向基层延伸，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率先在信用、金融、市场监管等重要领域推动公共数据资源依法依规合理利用，带动大数据增值、开发和创新利用，充分释放数据红利。以长春、吉林、延边为重点，建设信息技术和软件产业园区，打造数字产业集聚区和数字经济示范新高地。依托重大平台载体和重点企业，发展动漫制作、VR、AR、网游、数字内容等数字创意产业。探索建立大数据交易平台。

推进产业数字化。运用工业互联网、5G、大

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改造提升汽车、装备制造、冶金、建材、石化、农业、文旅、交通、物流等产业，推动产业技术进步，开发新产品新业态。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发展普惠性“上云用数赋智”转型服务。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推进百户企业示范、千户企业改造、万户企业融合。实施工业互联网建设工程，建设企业级、行业级、园区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造智能网联汽车、能源清洁利用、溯源食品等重点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工业互联网平台化发展生态。组建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支持龙头企业与互联网企业深度融合，有序开放共享生产过程数字资源，发展物流配送和供应链金融等综合服务。建设跨行政区域的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

专栏 9 “数字经济”重点项目

长春净月 5G 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 5 万机柜容量 IDC 数据中心、电子信息产业多层厂房、双创基地办公用房、“数字经济”企业总部基地、人才公寓、电影博物馆等。

吉林省东北区域大数据枢纽中心：汇聚联通政府和社会化算力资源，为区域提供一体化算力服务支持。

吉林农业数据中心：建设公用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容纳 4KW 标准机架共计 3300 架，可承载 4 万台服务器规模。

吉林省“数字交通”：建设“互联网+”监管与服务系统、路网通行监测、交通大数据中心、科技治超及全国治超联网管理系统等。

长春龙翔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机房楼、机房辅助楼及动力楼，打造云计算及运行服务、智能制造、云计算产业拓展和科研教育基地。

吉林数字动漫游影视产业集聚区：建设原创动漫区、漫画基地、游戏开发制作基地、动漫游衍生品研发区、摄影基地、影视特效制作基地、动漫游体验及教育培训区、动漫游研发与孵化区等。

吉林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建设新一代公安信息网，健全公安云平台基础设施，完善省市纵向级联的数据资源服务体系，研发知识图谱、区块链、5G 等新技术与公安行业场景融合的智能应用。

吉林省“智慧广电”物联网与大数据行业应用平台：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基于 5G 物联网的行业应用平台。

白山食品产业全链条可追溯平台：建设基础信息采集、特色食品生产加工流通追溯、农残监测、综合服务、电子商务等系统。

第五节 推进质量强省建设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滚动实施重点行业、区域产业质量提升计划，新建 15 个国家级质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和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打造东北区域国家质量基础设施高地，推动成为全国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完善计量量传溯源体系，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吉林特色标准体系，在食品加工行业推进标准进企业行动，开展品牌培育和提升工程。加强吉林东北亚标准研究中心建设，加快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和市场

化改革，强化质量发展技术支撑能力。推进质量品牌创建行动，建立健全品牌培育计划、研究机构、展示平台和推介联盟，借助广告系统集成，打造“吉车、吉米、吉水、吉肉、吉药、吉参、吉雪、吉美”八大吉林品牌，塑造“吉致吉品”。

第四章 大力发展寒地冰雪经济

推进服务业转型提质 培育壮大新动能

坚持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方向，突出发展旅游产业和冰雪经济，实施服务业转型提质十项行动，把服务业打造成

为经济增长“稳定器”和结构调整“加速器”。

专栏 10 服务业转型提质行动

冰雪旅游壮大行动：提升冰雪景区，开发吉林特色冰雪旅游产品，打响冰雪旅游品牌。

“避暑+”拓展行动：推进避暑+康养、避暑+运动、避暑+文创，建设环长白山、长春—吉林—松原两大避暑康养集聚区。

“智能+”推广行动：推动智能+生活服务、智能+公共服务，构建生活性服务业共性服务技术支撑体系，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开放共享。

线上消费创新行动：发展线上销售、线上教育、线上医疗，拓展网上销售，推进实现教育、医疗优质资源共享。

物流保障行动：加强物流枢纽建设，加快速递物流、冷链物流发展，推进物流标准化。

文化融合行动：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加快文化与旅游融合、文化与创意融合、文化与养老融合。

金融跃升行动：稳定资金供给，强化重点服务，降低融资成本，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全方位增强对涉农、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支持力度。

质量强业行动：健全服务质量治理体系，提高服务标准化水平，打造吉林服务品牌，加大服务认证力度。

改革深化行动：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消除制约服务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继续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推进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

设施提升行动：加强公路、铁路、机场、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建设现代综合运输体系。

第一节 提升壮大旅游产业

优化旅游“双线”空间布局，建设冰雪、避暑双产业，构建“长春—长白山”双门户，强化“清爽吉林·22℃的夏天”“温暖相约·冬季到吉林来玩雪”双品牌，推动文化和旅游互补、冰雪与避暑互济。支持长白山、查干湖、北大湖、万科松花湖等标志性景区、度假区率先打造形成世界级生态旅游景区和滑雪度假区。以文化丰富旅游内涵，以旅游兑现文化价值，创建长春、吉林、

延边等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围绕抗联文化、冰雪文化、辽金文化、民族民俗文化，做好文旅融合文章，提升文化内涵，丰富旅游产品，促进乡村游、民俗游、红色游、边境游等业态发展。持续提升和打造“雪博会”和“避暑休闲季”等节事活动，面向国际国内打响吉林冰雪和生态品牌，将吉林省建设成为冰雪产业大省、冰雪旅游强省、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利用5至10年时间，旅游业总收入达到万亿级规模。

专栏 11 旅游产业重点项目

长春国际影都：建设文旅综合体、星级酒店群、影视拍摄基地、影视外景地等，构建复合型功能业态，打造国际文旅创意城，提升长春“影视之都”影响力。

双阳梦吉林大型文化旅游城：建设沉浸式主题游乐园、海洋科普公园、亲子生态牧场、大型音乐水秀及主题广场等。

图们江三角洲国际旅游合作区：推进建设珲春敬信综合性旅游度假区。

前郭查干湖生态小镇：建设查干湖低碳全域旅游向导集散中心、温泉康养度假酒店、渔猎民宿群、查干湖特色农产品文创研究中心、查干湖农民增收研习所、蒙古族民俗 APM 街、查干湖会展中心、马背民族主题酒店等。

查干湖 5A 级景区：建设最后渔猎部落、七家子生态岛、植物科普园、吉祥观光塔等。

白城向海景区旅游综合开发：建设“向海大营”旅游服务综合体、东湖半岛生态休闲度假村、向海湿地温泉度假村、北国风创意农庄、国家沙地森林公园等。

白城嫩江湾旅游综合开发：建设水上活动区、蒸汽火车旅游基地、科幻体验馆、湿地康养休闲中心。

长春神鹿峰旅游度假区：升级改造吊水壶国家森林公园相关项目和配套设施，建设5公里景观花海、影视基地等，打造5A级旅游度假区。

伊通火山温泉旅游度假区：建设水文化艺术馆、水乐馆、科普馆、飞行院线球幕影院、温泉休闲服务区、温泉养生中心等配套服务设施。

吉林朱雀山国家森林公园：建设热带植物馆、植物博物馆、北方文化展馆、综合服务中心及配套基础设施等。

松花江吉林市段航道：实施松花江河道疏浚、沿岸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等工程，配套建设沿岸旅游基础设施。

白山龙山湖风景名胜区及国家森林公园：建设白山三道沟水上公园、养老康复休闲度假区等核心景区，水上景观和陆路景观旅游线等。

抚松“长白天地”国际旅游康养度假区：建设集旅游度假、文化休闲、运动娱乐、健康疗养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著名旅游度假胜地。

抚松松山村度假区：建设高端旅游、森林音乐广场、森林别墅、养生度假区等。

延吉帽儿山 5A 级景区：建设朝鲜族民俗风情园、恐龙博物馆、金豆欢乐园、恐龙化石遗址保护公园、环山绿道等。

珲春防川 5A 级景区升级改造：建设龙山湖湿地康养中心、国门景区、防川景区索道缆车、东方民俗村等。

珲春龙泉山森林 4A 级国际旅游度假综合体：建设集观光休闲、旅游度假、运动养生、会议会展、文旅融合、民族风情为一体的智慧森林度假旅游休闲景区。

和龙仙景台风景名胜区：建设服务中心、民俗特色展馆、民俗屋、象帽舞演艺广场、木栈道、玻璃栈道及观景台、房车露营地、景观塔、景区内道路及其他配套设施。

长白山粉雪小镇：建设生态旅游度假综合体，打造顶级综合低密度休闲度假区。

长白山（抚松）原始森林观光火车：恢复建设由松江河国家森林公园至长白山西景区山门的 44.43 公里铁轨线路和 8 处停靠车站。

长白山北坡旅游集散综合体：建设集旅游集散、酒店、娱乐、餐饮、文化于一体的地标性文旅综合体。

吉林省仙人桥森林温泉康养基地：升级改造现有仙人桥温泉度假区品质，提升接待能力，开发新的温泉度假村。

长白山寻龙谷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长白山鹿苑、人参民俗村、温泉街、温泉民宿等。

长白山二道白河景区慢行系统索道：建设一期索道 4623 米、二期索道 1906 米。

第二节 发展壮大冰雪经济

打造世界级冰雪旅游目的地。构建大长白山区域和吉林市两个“冰雪大区”，建设吉林国家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长白山国际生态休闲（冰雪温泉）旅游区，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冰雪旅游带。推动生态冰雪运动场馆、冰雪休闲度假等重大冰雪项目建设，推进冰雪景区提档升级。构建滑雪运动、温泉养生、冬捕渔猎、地域特色文化等独具“吉林符号”的特色旅游产品，探索开发雪域森林观光小火车、林海雪原穿越旅游廊道、冬捕冰钓等高端冰雪体验类度假产品，开发和培育环长白山、长（春）吉（林）延（边）冰雪温泉度假目的地，建设松花湖周边、松花江沿岸雾凇观光走廊。积极承办国内外大型冰雪赛事活动，举办“冰雪丝路”国际论坛，打响吉林冰雪旅游品牌。建立以“游客满意”为中心的冰雪旅游服务评价体系，常态化开展景区综合整治行动，确保安全运行和规范经营。

普及冰雪文化。普及冰雪运动文化，深入开展“玩冰踏雪健康吉林”活动。普及冰雪校园文化，实施“百万学生逐雪嬉冰”工程。普及冰雪志愿者文化，推进冰雪运动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普及冰雪艺术

文化，推动文化创意与冰雪元素融合发展，将冰雪故事国际化，开发特色鲜明的冰雪演艺市场化产品，让世界倾听吉林声音。普及冰雪民俗文化，开发林海雪原木帮文化等冬令文化系列产品，组织策划冰雪嘉年华、“来吉林过大年”等特色冰雪节庆活动。

加快培育冰雪装备制造产业。支持省内冰雪装备企业快速发展，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冰雪装备生产企业，重点发展压雪车、造雪机、浇冰车、缆车等重型冰雪场地装备。瞄准国内外高端冰雪运动轻型装备产业先进技术，引进冰雪个人装备器材制造商，重点发展滑雪板、雪杖、冰刀等冰雪运动器材。推进与发达国家知名企业合作，重点发展冰鞋雪靴、滑雪服装等冬季户外运动服饰。鼓励企业成为冰雪赛事和专业运动器材供应商。举办国际冰雪产业论坛展会，吸引全球高端滑雪装备制造厂商投资布局。

打造“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主要承载区。构建小学到大学全过程冰雪教育培训机制，开展“百万青少年（学生）上冰雪”活动，推动中小学校将冰雪运动纳入体育课教学内容，开展冰雪运动研学实践和冬令营活动。建立完善青少年学生冰雪运动竞赛体系，创办冰雪运动高中联赛、大学生联赛。支持东北师范大学、北华大学、吉林

体育学院等高校创建冰雪体育学院，建设冰雪相关专业，培养冰雪专门人才。深入开展“健康吉林·乐动冰雪”活动，建设一批公共滑冰馆、冰球场、综合性冰雪运动中心，鼓励利用公园、广场、湖泊冰面等建设群众性冰雪休闲娱乐设施。

建设国内精品冰雪赛事集聚区，继续办好长春瓦萨国际越野滑雪、“VHL”丝路杯高级冰球等冰雪赛事。利用新媒体加大宣传推介，举办吉林冰雪专题展会，开展冰雪专题营销、联盟营销，实现线上线下良性互动。

专栏 12 冰雪经济重点项目

吉林北大湖四季度假区：建设二道沟、三道沟、白马虎山滑雪场和中式度假村、国际文化艺术村、体育馆、国际会议中心、冰雪主题乐园等。

抚松漫江生态文化旅游综合开发：建设滑雪场、主题文化展示交流中心、冰雪运动体验馆、民俗文化村、生态体验村、温泉中心和服务配套设施等。

吉林万科松花湖度假区扩建：扩建滑雪场 35 万平方米，建设飞行营地、水上乐园和旅游度假小镇集群。

长春天定山旅游度假区：建设集旅游、观光、运动、娱乐、住宿等沉浸式体验游为一体的综合旅游度假区，包含冰雪大世界、天定山滑雪场等。

长春世茂滑雪场：建设滑雪综合服务设施、雪道升级改造。

通化龙堡森林度假村：建设冰雪迪士尼、山地运动城、温泉俱乐部，配套建设中初级、中高级滑雪场。

通化万峰滑雪场：建设雪道总长度 31 公里和游客集散中心、滑雪服务大厅、度假酒店、旅游配套服务设施等。

通化 MVR 世博村一体化试验区：建设山地滑雪度假、高原雪上体育运动训练、户外青少年教育和温泉四级康养度假区。

辽源龙头湖冰雪旅游综合体：建设滑雪服务中心、高中低滑雪道、魔毯道、索道及山顶服务区。

吉林北大湖青少年雪上运动训练基地：建设雪道 37 条，总长度 24 公里，造雪管线 28 公里，新建缆车 7 条，购置造雪机以及压雪机、雪地摩托等。

延边长白山仙峰滑雪场：建设滑雪道 29 条、空中索道 9 条、度假村、酒店公寓等。

第三节 优化发展商贸流通业

畅通商品服务流通渠道，降低全社会交易成本，有效破除地方保护、行业垄断和市场份额，加快融入国内统一大市场。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实施大企业培育计划，培育全国领先的现代流通企业集团。推进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和融合化发展，创新流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关系居民日常生活的商贸流通设施改造升级，完善社区商业功能和便民消费设施，发展品牌连锁便利店。打造长春、吉林、延边（琿春）国家物流枢纽，衔接干支配网络，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高效的“通道+枢

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推进物流业与农业、制造、商贸等产业融合发展。建设智慧物流产业园，推广应用智能化物流设施装备，大力发展“互联网+”车货匹配、运力优化、运输协同、仓储交易等物流新模式，提升物流信息化、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发展冷链物流，打造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吉林供销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骨干网。推进建设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完善县乡村三级邮政快递物流体系，促进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建立应急物流保障机制，加强应急物流能力储备。

专栏 13 商贸流通业重点项目

吉林军民融合多式联运供应链（物流基地）：建设物流基地支线铁路、物流基地综合货场、航空油料储运配送中心、成品油储运配送中心、多式联运应急投送保障基地、救援人员投送运输保障设施、物资货物投送保障设施。

长春冷链物流产业园：建设以冻肉、速冻食品、水产品、乳制品、果蔬、长白山特色农产品等商品存储为主的智慧冷库，以及农产品加工分拣配送中心。

长春中通供应链吉林总部：购置流水线输送设备、自动化分拣和打包设备以及相关配套设备。

吉林（中国—新加坡）食品区（以下简称中新吉林食品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及交易博览产业园：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多温区仓储、展示交易等设施。

吉林省区域冷链物流枢纽：建设超规模冷链枢纽中心，调控 600 万头生猪供求。

四平内陆港物流中心：建设保税区、装备制造物流区、空港物流区、供应链基地和配套设施。

四平东北农产品物流园：建设农产品物流与仓储、农产品分拣大厅、城乡高效配送库房、公共服务型冷库、生活服务区等。

通化国际内陆港现代物流基地：建设冷链、中草药和药品、大宗农产品、大宗工业品物流园区。

敦化现代物流产业园：建设汽车贸易物流和现代医药物流园，建设新车、二手车交易、汽车商务服务综合体、综合仓库、交易大楼、医药发展服务中心。

梅河口农产品冷链及现代化智慧物流园区：建设收储加工车间、冷链库房、现场交易大厅、信息化管理平台、生产附属设施等。

公主岭申通智慧物流产业园：建设结算、分拨、电子商贸交易中心等。

第四节 加快发展金融服务业

推进现代金融业发展。深入推进银行业发展战略、治理结构、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转型。支持证券期货业多元化发展，扩大资产证券化、融资融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持续推进保险业创新，积极发展责任保险、信用保证保险等险种，推动保险投资从债权投资向股权投资、股债结合拓展。壮大地方金融综合实力，支持地方银行拓展业务，推进上市进程，稳妥推进农信社改制，推动东北证券、吉林信托等地方金融法人金融机构稳健经营。规范发展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等金融业态。加强金融合作交流，加大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引进力度。鼓励设立消费金融、银行理财等金融机构，支持发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金融业态。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实施融资服务质效提升工程，加强政银企合作，深化金融援企

机制，提高金融服务覆盖面。强化金融科技赋能作用，加大各类金融工具协同支持创新力度，提高科技企业融资获得感。完善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推动与全国“信易贷”平台互联互通，推动政府数据向地方征信机构开放，提高信用状况良好的市场主体融资可得性。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和产业基金效能，引导更多资金投向实体经济，提升金融对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

加大金融服务“三农”力度。巩固拓展农村金融综合改革成果，加强农村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依托“吉农金服”发展农村数字金融服务，健全农村普惠融资服务体系，探索设立农村数字普惠金融试验区。拓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抵（质）押物范围，创新多元涉农金融产品。推广农业大灾保险，加快发展农业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扩大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覆盖面，开展农产品“保险+期货”试点。

专栏 14 金融业发展行动计划

多层次资本市场工程：重点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在主板、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新三板等上市挂牌，引导上市公司规范利用各类股债融资工具，支持上市公司开展多元化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融资，增强区域性股权市场平台服务功能。

“财政+社会资本”产业基金工程：发挥财政引导基金的杠杆效应来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加速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的有效对接，鼓励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成立天使基金、风险投资基金、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多层次投资基金。

特色金融工程：大力发展农村金融、制造业金融、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绿色金融等产业特色金融，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丰富各类金融业态，力争在融资租赁、消费金融、再担保等领域实现突破。

第五节 创新拓展电子商务

推进电子商务与实体经济融合。大力发展农村电商，打通双向流通渠道，促进农林产品、农林地区加工品进城，方便农资和消费品下乡，形成吉林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的优良生态体系。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和“快递进村”工程，建设农村邮政快递电商服务站、农村电商产

业园、青年农村电商人才训练营，推进实现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县乡村三级全覆盖。支持制造企业与电子商务企业全面合作，重点在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建材家居、卫生医药等领域打造一批全国领先的本土行业垂直平台。整合线上线下交易资源，拓展销售渠道，打造制造、营销、物流等高效协同的生产流通一体化新生态。

推动跨境电商扩量提质。加快长春、吉林、

珲春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联动发展，打造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深入推进“互联网+外贸”新模式，开展跨境电商主体培育、平台招引、园区打造、物流畅通、制造业赋能、进口倍增等行动，培育一批跨境电商线上综合服务平台、线下产业园区、创新创业基地，加快快递出海，推动全省跨境电商向“买全球、卖全球”目标迈进。

培育电商主体。构建电子商务产业园、直播

电商集聚区，打造中国（吉林）网红经济先行区。深入实施电子商务示范工程，培育国家电商示范基地、示范城市和数字商务企业，完善现有国家级电商示范基地产业集聚和辐射功能，打造一批直播基地。推进吉林百业园区建设，提升淘宝大学吉林基地建设水平，打造一批专业结构合理的网红大军。积极培育新一代电子商务。

专栏 15 电子商务发展重点平台

电子商务产业聚集区：重点提升长春净月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四平电子商务产业园区、辽源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创新孵化能力，建设集聚电商及互联网办公、展示、孵化、物流、快递、金融服务等于一体的线上线下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

珲春跨境电商商品集散地：发挥珲春跨境电商综试区区位和政策优势，增强陆路口岸和通道功能，深化与跨境电商平台、服务商合作，扩大对俄跨境电商 9610 直购出口规模，拓展跨境电商 1210 保税进出口业务，打造面向东北亚的跨境电商商品集散地。

农产品电子商务对接平台：支持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推动涉及电子商务平台与农业产业化基地、农产品产销大户、大型超市等对接，促进农产品网上交易。开展林产品、林权交易电子商务试点。打造一批农村特色电商产业基地，培育一批农村电商创业带头人。

第五章 扛稳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任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按照“争当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总要求，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大工程”，建设现代农业“三大体系”，推进乡村“五大振兴”，实现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到 2025 年，确保全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910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7380 万亩。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落实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重大工程，稳定提升粮食生产能力。依托榆树、农安、公主岭、梨树等产粮大县，联同黑龙江、辽宁、内蒙古产粮大县，打造东北平原粮食安全产业带。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 5000 万亩，粮食产量迈上 800 亿斤新台阶。

增强粮食储备调控能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坚持粮食购销市场化取向，落实最低收购价政策，扩大完全成本和收入保险范围。压实地方政策性粮食储备责任，整合粮食仓储资源，完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提升粮食仓储设施数字化、智能化、精细化管理功能。推进绿色粮食仓储建设，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调控能力，完善粮食应急加工、储运、配送、供应网络，建设散粮集并发运设施和集装单元化装卸设施，完善粮食铁水联运、公水联运和铁路直达外运通道，增强粮食物流保障能力。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坚持不懈制止餐饮浪费。

第二节 加强黑土地保护利用

深入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探索建立东部固土保肥、中部用养结合、西部抗旱培肥等技术模式，改善黑土地内在质量和生态环境，加强地力恢复。扩大黑土地保护性耕作，推广配方施肥、生物防治、农膜回收利用等绿色生产技术，加强畜禽粪污资源综合利用。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还田“梨树模式”，加快建设四平黑土地保护综合开发示范区和公主岭、农安等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全

面开展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推进土地整治，统筹推进“三化”土壤改良和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组建东北黑土地研究院。到 2025

年，典型黑土地保护面积达到 3000 万亩，保护性耕作技术实施面积达到 4000 万亩。

专栏 16 黑土地保护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综合设施，谋划储备松花江和辽河流域重大农田项目，加快实施大中型灌区田间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示范区。

保护性耕作工程：落实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总结推广“梨树模式”，加大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

耕地地力培肥工程：推广农机深松整地技术，提高土壤蓄水保墒能力，加大秸秆还田和有机肥料施用增强土壤保肥能力，研究推广盐碱土壤改良技术。

农田水土保持工程：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侵蚀沟综合治理和坡耕地综合治理。

农田环境治理工程：实施农膜回收、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行动，控制耕地源头污染，强化农用地安全利用。

农田防护林建设工程：建设农田生产道路防护林网，恢复新建缺失防护林带，修复改造退化防护林带，采伐更新成过熟防护林带。

耕地质量监测工程：建设耕地质量监测点、监测评价数据平台。

农业科技创新工程：建设省部级黑土地保护重点实验室，申报黑土地国家工程中心，办好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高端论坛。

第三节 创新发展现代种业

实施现代种业创新提升工程，创新育种联合攻关组织模式，鼓励种业企业与科研院所和高校开展研发合作，构建产学研用融合机制。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建设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中心、省级遗传资源基因库。推进种业权益改革，建设种业成果交易平台。构建集种质资源鉴定评价与保护创制、新品种选育、种子种苗快繁和试验示范于一体的种子研发平台，推出玉米、水稻、杂粮杂豆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吉系”新品种。打造长春国家育制种基地，培育一批具有国内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到 2025 年，建设高标准种子生产基地 30 万亩以上。加强畜禽育繁体系建设，加快引进品种本土化选育进程，加强延边黄牛、松辽黑猪、东大梅花鹿等优势地方品种持续选育。加强蜜蜂遗传资源保护，建设国家蜜蜂种质资源鉴定评价中心。完善种业大数据平台，实现种子繁育全程可追溯。

第四节 完善现代农业“三大体系”

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管、护”，到 2025 年保持 7300 万亩。优化粮食种植结构，稳定玉米种植面积，大力发展优质专用品种，引导发

展鲜食玉米。打造水稻优势产区，稳定沿江沿河区域水稻种植面积。引导扩大大豆种植面积。实施优势特色产业壮大工程，鼓励长白山食用菌、蓝莓、山葡萄、人参等特色产业发展，打造千亿级吉林梅花鹿产业。压紧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加快设施农业发展，重点建设冬季“菜篮子”生产保障基地、北方优质夏季南运基地和长白山山野菜基地。建设承载粮食及副产物转化增值的畜牧大产业，实施“秸秆变肉”和千万头肉牛建设工程，突出发展肉牛和生猪产业，稳步发展肉羊和家禽产业，统筹发展奶牛和鹿、蜂等特色产业，打造全国重要的优质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到 2025 年，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超过 50%。积极发展现代渔业，培育壮大大水面增殖、稻渔综合种养、冷水鱼、林蛙、水产品加工及休闲渔业等。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

提升现代农业生产体系。实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推动“互联网+农机作业”应用推广。培育壮大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农机作业公司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到 2025 年，全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5%。建立完善现代农业产业创新平台、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农业卫星数据云平台、数字农业云平台，发展智慧农业。建立以智慧气象为标志的

现代气象业务服务体系，强化气象保障服务能力，发挥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和保障粮食安全的基础性作用。加强末级渠道改造力度，强化小型、微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到2025年，新增和改善农田灌溉面积350万亩、500万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1。

创新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培育和规范发展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支持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鼓励小农户通过互换承包地、联耕联种

等多种方式实现连片耕种，促进小农户经营融入现代农业产业链，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到2025年，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超过4000家。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实施现代农业人才支撑计划、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培育农村实用人才和高素质农民，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建立健全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培育新型服务主体。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实施“千县千社”振兴计划。谋划打造东北最大的现代化农产品批发市场。

专栏 17 现代农业重点项目

洮南国家级玉米种子生产基地：完善制种基地基础设施，提升制种机械化水平和种子检验检测能力，研发推广新品种新技术。

公主岭国家现代种业产业园：建设国家现代种业产业园，重点支持优质粮油、健康养殖、现代种业产业园创建。

白城国家杂粮杂豆之都：建设杂粮杂豆种植基地，实施杂粮杂豆深加工，完善质量检验及检测系统，打造国家级杂粮杂豆交易市场。

通化快大人参产业园：建设人参特产商贸板块、人参仓储物流板块、人参研发检测生产板块、人参文化旅游板块、人参产业营销平台。

白山长白山人参振兴工程：建设长白山人参种源繁育基地、人参标准化种植基地、研发中心、生产加工园区、销售展示中心等，构建种植、精深加工、观光旅游相结合的产业链条。

吉林省500万头肉牛集中养殖：在长春、吉林、四平、白城、松原等地集中开展肉牛养殖和屠宰加工，形成500万头肉牛养殖规模。

蒙牛10万头奶牛养殖：在中、西部地区建设8—10个万头奶牛养殖场。

吉林省700万头生猪集中养殖：建设大安、永吉、前郭、扶余、东辽、梨树等700万头生猪养殖基地。

白城生态牧业生产基地：建设10万头奶牛、100万头肉牛和1000万头生猪、1000万只肉羊、1000万只白鹅等全产业链项目。

德惠亿只肉鸡加工：建设2条肉鸡屠宰加工线。

九台20万套种鸡场：新建20栋鸡舍及配套设施。

东丰梅花鹿产业振兴工程：建设梅花鹿产业创投园区、梅花鹿养殖中心、梅花鹿种源保护和繁育中心、梅花鹿系列产品加工中心等。

长春硅谷产业园暨国家级玉米批发市场：建设玉米产业园和国家级玉米批发市场。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龙头企业为核心，创新“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发展模式，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农业企业集团。到2025年，国家、省级重点龙头企业总数分别超过50户、600户。打造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载体，支持现代农业科技园区、产业园区建设，创建国家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园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打造农业特色产

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到2025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超过70个，省级农业科技园超过10个。拓展农业多种功能业态，加快农业、林业与现代信息技术、文化教育、休闲旅游、养老健康等产业融合。到2025年，创建省级以上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20个，全省乡村旅游收入达到550亿元。

专栏 18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长春东北亚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设施果蔬智慧生产示范区、数字化都市园艺科技展示区、文旅康养度假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精品苗木标准化繁育基地等。

长春富士康智慧农业产业园：建设复合微生物菌剂、生物科技总部经济、长春国际农业主题农业公园、食品创新产业园、冷链物流产业园、城市中央厨房等项目。

长春健康食品产业园：建设试验工厂、孵化工厂、创新（研发）中心、检测认证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和食品展示中心等。

吉林昌邑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我省水稻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区、乡村产业兴旺引领区、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现代技术装备集成区和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培育区。

永吉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循环农业、创意农业、农事体验等园区。

伊通“满乡风情·七彩伊通”农业产业园：建设温室大樱桃种植及科技研发园区、果蔬采摘观光园区、满乡风情民居、物流中心、农业果蔬产品科技馆、满乡文化风情及农产品体验营、水上乐园等及相关配套设施。

东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蛋谷）：形成100个养殖规模5万只蛋鸡养殖基地，建设“双创”孵化基地、标准化厂房及仓储库、智能化穿梭式立体冷库，打造全国蛋鸡产业加工集聚区和食品工业集聚区。

白山食药菌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年产2亿袋有机食用菌生产基地、院士工作站、科研检测中心、食药菌工程中心研究院、标准化种植示范试验基地、食用菌交易展示中心等。

白城镇赉生态畜牧业示范园区：建设草业循环经济示范园、生态特色产业示范园、有机农业循环经济示范园。

白城生态水产基地：开发渔业生产、鱼产品加工、休闲旅游、线上线下销售等水产业融合发展试验区。

第五节 做优做大农产品加工和食品工业

瞄准绿色和有机发展方向，实施主粮加工和现代食品产业跃升行动，推进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和主食加工协调发展，构建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现代食品工业新体系。做强粮食精深加工、做大畜禽乳蛋深加工、做响长白山生态特色食品等三大主导产业。打造农产品加工园区，在产粮大县重点布局一批加工项目，推动原料就

地就近加工转化。推进数字化改造，建立从原料生产到食品加工、储运、销售等全过程质量管理追溯体系。坚持品牌强农战略，实施吉林省农产品品牌建设工程，把吉林大米、吉林玉米、长白山人参等“吉字号”品牌做大做强。到2025年，区域公用品牌超过100个、企业品牌超过200个、产品品牌超过300个，实现农产品大省向品牌大省转变。利用5至10年时间，将农产品加工和食品工业打造成为万亿级产业。

专栏19 农产品加工和食品工业重点项目

皓月200万头肉牛产销一体化：建设延边、长春、白城“三大片区”和示范养殖、初级加工、精深加工、产业创新“四大集群”，打造肉牛繁育基地、牛肉熟食加工、综合利用加工等产业链。

白城梅花氨基酸三期：建设年产30万吨赖氨酸和10万吨有机肥生产装置。

长春广泽特色乳品产业升级改造：建设奶酪生产区域，增加植脂稀奶油生产线、新鲜奶酪（奶油芝士）生产线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

吉林宝能食品产业园调味品：建设调味品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辽源龙山区农产品深加工基地：建设年产20万吨山梨酸、生物质热电联产、年产50万吨饲料等项目。

延边·中国参谷：建设生产加工区、企业孵化区、商贸展示区、综合配套区和人参博物馆，打造“参谷大厦”新地标。

四平绿色食品产业园：建设食品加工、饮品加工、保健食品生产、仓储物流等设施。生产低脂玉米绿色食品、鲜食糯玉米绿色食品、高标准绿色食品、开袋即食绿色食品等。

白城大安弱碱食品产业园：建设节水型净菜加工区、集中屠宰区、有机食品加工基地、食品展览体验馆、现代休闲农庄等。

镇赉食品产业园：建设年产15万吨柠檬酸、2万吨氨基酸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打造循环经济食品产业园。

汪清年产4亿瓶山珍酱、6万吨有机醋：建设酱醋生产厂房及综合办公生活区、室外配套设施等，购置设备1300台。

延边年产10万吨功能性调味品：建设酱油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生产设备2500台。

松原嘉吉生化园区生物化工产业链：开发减糖、功能糖等系列下游产品，建设赤藓糖醇、氨基酸、10万吨/年反刍动物饲料、全球食品安全技术中心等项目。

梅河口健康食品产业园：建设冷面、米线、米饭、蔬菜、肉食等方便食品及酒类等系列食品生产线。

扶余都市食品产业园：建设食品加工产业园，引进国内知名食品企业，为城市居民提供直接食用的食品。

白山年产70万吨矿泉水：建设天然泉水车间、饮品车间、啤酒生产车间等，形成年产55万吨矿泉水、10万吨果汁饮品生产能力。

抚松泉阳泉高端含气矿泉水：利用“仙人泉”，生产富含锶、偏硅酸、碳酸复合型天然矿泉水，形成年产20万吨生产能力。

第六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分类推进村庄规划建设。尊重乡村发展规律，编制乡村空间布局和村庄建设规划，因地制宜探索规划“留白”机制预留空间。集聚提升类村庄，改造提升原有规模，做大中心村，支持发展种养、工贸、休闲服务等主导产业，着力培育“一村一品”。城郊融合类村庄，支持发展都市农业、休闲农业、观光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打造城市后花园和食品加工大厨房。特色保护类村庄，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提升资源与文化价值，大力发展乡村休闲观光业，促进特色资源保护与现代村居建设有机融合。搬迁撤并类村庄，合理规划建设拟迁入或新建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推动人口有序迁移。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区，推动

乡镇成为服务农民的中心。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持续开展村庄清洁工程，全面落实“三清一改一建”任务，推进乡村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治理，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建设。因地制宜推广适宜干旱、寒冷地区的改厕模式和产品。开展村容村貌提升行动，实施乡村绿化、亮化工程，加强公共空间整治。改善农民住房条件，实施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农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体制。到2025年，全省创建“三A”级标准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5000个，二类县以上地区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以上。利用5—10年，推进全省村庄面貌实现根本性变化。

专栏 2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全省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工程：推进全省农村厕所改造，合理选择改厕模式，同步实施厕所粪污治理。重点推进城市（含县城）近郊区、水源地保护区、污染较严重流域以及民俗旅游村改厕和粪污治理，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卫生厕所，开展厕所粪污、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村庄清洁工程：以行政村为单元，实施清垃圾、清塘沟、清畜禽粪污、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清理村内沟塘和残垣断壁，全方位综合整治农村环境。

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工程：按照“边排查、边治理”的工作模式，围绕现有的32条黑臭水体清单，制定整治方案。启动新一轮黑臭水体排查，借助大数据、卫星遥感、无人机等发现手段，完善排查清单。开展源头预防、清淤疏浚、生态净化等综合措施治理黑臭水体。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道路畅通、供水保障、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电网和电气化提升等工程。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强村道巷路改造。推进农村供水管网建设，确保农村饮用水安全，2025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到达95%以上。推进农村5G、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2025年实现全省乡镇5G网络全覆盖。持续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不断提高农村和边远地区24小时供电能力，2025年农村电网供电可靠率达到99.8%。持续推广扩大农村清洁气体、清洁燃料利用规模。

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落实国家土地征收改革政策，探索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和招拍挂制度。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县域全覆盖试点，探索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允许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和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妥善处理产权和补偿关系。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农村妇女儿童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

第七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保障农民土地收益权益。实施农

深化农垦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改革。持续深化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推进国有农场生产经营企业化、规模化和专业化，促进垦区农业一体化经营。深入推进农垦国有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支持农垦企业理顺土地承包租赁关系，构建

权利义务关系清晰的国有土地经营制度。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畅通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渠道，完善城市人才到乡村创业激励机制，鼓励农民返乡创业，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创业。促进城乡公共资源合理配置，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建立以城带乡、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加强乡村医疗卫生人才和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建立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险制度。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推动文化资源重点向农村倾斜。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统筹设计城乡路网和水、电、信、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

第八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继续加大脱贫地区产业帮扶力度，加强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提高产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大就业扶持力度，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加强社会保障兜底，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政策体系，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严格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分类优化调整现有帮扶政策，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选择一批脱贫县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集中支持。

第六章 强化投资消费双轮驱动

深化项目建设 持续扩大内需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从投资和消费两端发力，全面提升供给体系对需求适配性，推

动生产、分配、流通、消费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在新发展格局中构筑吉林振兴新优势。

第一节 扩大有效投资

全方位开展招商引资。坚持招商招才并举、引资引技引智并重，增强招商引资质量和实效，推动以增量盘活存量、壮大总量、提升质量。聚焦金融、电子信息、医药健康、新能源汽车、旅游、新材料、航天航空等重点领域，突出产业集群招商、产业链供应链招商，大力引进世界500强、跨国公司、知名企业、行业领军企业，加快引进一批战略性、引领性、税源型的重大产业项目，提升吉林在国内外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中的地位。积极参加中国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高交会，持续办好东北亚博览会暨东北亚合作高层论坛、全球吉商大会等经贸交流活动，举办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经贸招商活动。

优化投资结构。围绕“两新一重”建设政策导向和“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推进实施新基建“761”工程，加快补齐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强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完善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加快现代铁路、高速公路、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领域重大工程建设，提升经济发展承载能力。

激发投资活力。全面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拓宽社会资本参与渠道，规范创新推广PPP模式，稳妥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科学编制政府投资计划，有效发挥财政预算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各类政府资金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支持民间投资参与补短板 and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数字、新能源汽车、医药健康、冰雪旅游等产业项目，加快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坚持投资领域对外开放，鼓励外商投向传统制造转型升级、高

端制造、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

第二节 加强项目谋划和建设

深化项目谋划，围绕“两新一重”，以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建设行动为引领，谋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类建设项目。聚焦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突出延链补链强链，全链条谋划产业发展项目。做好项目审批、资金落实、征地拆迁、市政接入等前期工作，为尽早开工做好准备。强化要素保障，实施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制度，加强电力、天然气供应和水源保障，统筹使用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实行污染物削减替代、削减量预支。强化项目工作机制，推进专班化、清单化、项目化、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和管理。打造便捷高效法律服务平台，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矛盾和问题。

第三节 全面促进消费

挖掘消费潜力。促进住行消费。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因城施策、一城一策优化商品房供给结构，引导住房消费和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带动上下游商品及服务消费稳定增长。实施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行动，开展新一轮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持续开展家电以旧换新，培育发展二手车和汽车后市场，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提升服务消费，做大做强传统餐饮消费，培育冰雪美食吉菜系列特色餐饮，加快释放健康养老家政、文化旅游体育、教育培训托幼、医疗美容等服务消费能力。升级城市消费，鼓励长春率先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逐步加强中小型消费示范城市梯队建设，推广“一站式”消费模式，建设高品质、专业性商业综合体、消费体验中心，推动商业步行街、传统市场、都市商圈智能化改造。扩大节假日消费和夜间消费，培育夜经济示范城市。拓展县域和乡村消费，实施县域消费中心商圈升级，加强乡镇商贸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电商进农村，提高农村商品和服

务供给品质。到2025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200亿元。

创新消费业态。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双向提速，建设新媒体直播综合体、公共服务中心、直播电商示范基地，培育发展流量型经济。积极培育网络消费、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智能消费、时尚消费等消费新热点。创新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和智慧超市、智能商店、智慧餐厅等新零售业，引导实体企业更多应用数字化产品和服务，鼓励实体商业通过直播电子商务、社交营销开启“云逛街”等新模式。加快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模式。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线下延伸拓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联动、上下游全链条一体发展。到2025年，全省网络零售额实现1000亿元。

优化消费环境。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障碍，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和政策支撑体系，放宽服务消费市场准入，健全服务标准体系。规模发展消费信贷，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和追溯体系建设，完善消费环境创建标准，强化消费环境评价。实施“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工程，加强消费市场监管，维护消费者权益保护。

第七章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 增强市场主体活力

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营造长期稳定可预期的发展环境，推动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实现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第一节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一企一策一专班”推进省属国有企业综合改革，稳步提升省属企业资本保值增值率，降低整体资产负债率。开展重点亏损企业治理，到2025年省属企业全部实现盈利。推动省内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支持地方国有企业与中央企业、域外国企开展多领

域合作。推动吉粮集团破产重整，推动大成集团重组整合，推动交投集团化解债务风险，将吉能集团打造为综合性能源类集团。组建省属科技创新类公司。开展地方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

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重点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出资企业和竞争类子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功能类和公益类企业股权多元化改革。推动竞争类企业整体上市或核心业务上市，加快推进功能类和公益类企业符合条件的竞争性业务上市。调整优化混合所有

制企业股权结构。

完善国有企业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制定国有企业党委会议事决策清单，推动国有企业把加强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深化国有集团公司“总部机关化”专项治理。深化劳动用工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进用工市场化，健全公开公平竞争招聘制度。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构建工资总额与企业效益紧密挂钩机制，开展全员绩效考核。

专栏 21 国企改革发展重点工程

国有企业提质工程：针对地方国有企业“散差弱”和“小而全”构成和分布现状，明确国有资本发展方向、企业功能定位和主责主业，梳理不具备发展优势、缺乏发展潜力的非主营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通过清理退出、重组整合，减少法人户数，推进地方国有资本的集团化管理和专业化运营。

国有资本聚集工程：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投资公司的产业投资功能和国有资本运营功能，组织引导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或者地方国有龙头企业通过市场化方式，与省市县区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推进闲置资源、低效资产和散弱资本战略性重组，构建整体发展合力。

种子企业升级工程：优选具有发展基础、技术基础和市场基础的高新技术企业或小巨人企业等具有成长性的企业，以混合所有制为载体，整合各方市场、资本、管理、技术和制度优势，努力把种子企业打造成为大企业。

科技创新突破工程：围绕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建设，组建地方国资国企科技创新发展平台，建立“科研院所+企业+项目+基金”的市场化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机制，推动地方国有企业建立创新联合体、创新联盟，培育更多“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或小巨人企业。

优势企业赋能工程：围绕地方国有资本在生态、旅游、农业、新能源、新材料和汽车零部件等方面产业基础和优势，推进地方国有企业重组整合，把优势企业打造成为龙头企业。

产业投资引导工程：发挥国有资本引导和放大功能，组织企业建立产业投资项目库，组建市场化基金，引入各类社会资本。借助市场化专业团队，选择甄别产业投资，从源头防范重大项目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和回报。

第二节 支持发展民营经济

优化民营经济市场准入环境。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深化垄断行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金融服务业等领域投融资体制改革，推动电力、电信、铁路、石油、天然气等重点行业和领域放开竞争性业务。通过资产证券化、特许经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多种方式，吸引民营资本投资运营城镇供水、供热、燃气、污水处理、停车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支持民营资本参股或组建相关产业投资基金、基础设施投资基金。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实施“证照分离”改革，推进“照后减证”，实现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提升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系统智能化水平，推进市场主体登记全程电子化。全面推广企

业开办“一网通办”，保持“一日办结”，实现全免费办理。开展住所与经营场所分离登记试点。提升企业注销便利度，强化税务、社保、海关、市场监管等环节协同办理，扩大简易注销范围。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同步发放，推动企业办事“无纸化”模式。

推动民营企业快速发展。推动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企业产权、法人治理结构，深化实施“个转企”专项行动。到2025年，“个转企”企业新增2.5万户。鼓励民营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混改和开展并购重组。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律环境和政策体系。扩大民营经济试点改革成果，在长春、辽源、通化、白山继续开展改革发展标杆民营企业示范建设。“十四五”期间，民营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速力争高于经济增速。

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加强支小再贷款再贴现资金使用，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券，落实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制度，加大对小微企业信贷投放。扩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业务规模，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增信。丰富吉企银通功能，实现融资平台市（州）全覆盖，提高小微企业融资获贷率。推动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市挂牌，支持企业发行债券，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等税收优惠政策。建立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查询系统，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涉企保证金项目、行政审批过程中的中介费。放宽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限制，便利各类创业者注册经营、及时享受扶持政策。

保护企业家权益。弘扬企业家精神，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完善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开展产权保护领域政务失信专项治理行动，建立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推进涉民企案件快审快结、“挂案”清理、控告申诉案件清理监督等专项行动，严格规范涉企案件处置法律程序，最大限度减少对产权主体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活动的损害及影响。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及时回应解决民营企业合理诉求。

第三节 优化提升政务环境

持续推动“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全面推行行政监察备案，打造“事前报备、手机亮证、扫码迎检、事后评价”行政检查新模式。持续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高频事项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和非涉密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深化“互联网

+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省内通办”“跨省通办”，实现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网上办事大厅、自助终端等服务渠道线上线下融合办理。提升“吉事办”服务能力，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深化政务公开，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成全省统一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体系。推进投资项目全流程、全覆盖审批制度改革，规范中介服务和市政公用服务事项办理，推行从立项至竣工验收全过程网上办理。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常态化开展营商环境评价，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专项行动，建立支持企业发展的法治政策体系、公平竞争法治保障体系、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政策措施的自我审查。推行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开展重大措施会审。强化公平竞争审查的刚性约束，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建立违反公平竞争问题反映和举报绿色通道。建立健全竞争政策实施机制，逐步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加强和改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监管执法，依法规范发展平台经济，提高违法成本，维护公平竞争。

第四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健全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坚持和完善国有土地招拍挂制度，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扩大城乡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鼓励实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等灵活多样的土地供应方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完善促进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税费制度，完善闲置土地使用权收回机制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加强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推进劳动力要素市场化配置。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

市场体系，建立协调衔接的劳动力、人才流动政策体系和交流合作机制，营造公平就业环境，保障城乡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权利。优化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社会选人用人机制，深入推行国有企业分级分类公开招聘。完善专业技术、职业技能评价制度。

推进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主要由市场主导的科技项目遴选、经费分配、成果评价机制。完善吉林省科技大市场建设，推动与各市（州）分市场构建全省统一开放的技术市场。鼓励引导科研院所、高校、科技企业、高端人才设立和合作共建新型研发机构，创建国家级技术转移机构。探索建设国际科技创新合作平台，加强与东北亚区域各国为重点的省际政府间科技合作。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依托全省数据共享交换体系，实现数据有效汇集整合、资源共享。制定全省统一的公共数据目录，明确公共数据范围和提供单位。建设数据市场交易标准体系。落实数据隐私保护制度和安全审查制度，规范各类市场主体数据资源使用行为。规范数据资源管理，建立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安全监测预警、安全应急处置等机制。

第五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增强对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的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推进财政支出

标准化。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明确省和市县政府事权与支出责任，健全完善省级以下财政体制，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推进深化税收制度改革，落实中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等地方税、直接税体系调整政策。

第六节 推进诚信吉林建设

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信用建设，建立政府机构、企业、个人、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主体信用信息档案，加强信用信息安全保护。完善公共信用评价体系，健全信用信息管理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拓宽信用产品应用创新。支持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行业内信用程度制度，加强行业自律。

加强信用联合奖惩制度建设。建立吉林省社会信用综合服务平台，加强部门、行业和地方信用信息整合，编制统一的信用信息共享清单，依法推进省市县三级信用信息数据共享共用。建立守信激励机制，推动失信联合惩戒全覆盖，建立各行业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制度和市场退出机制。建立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和异议制度，规范信用修复流程，拓展信用修复场景。推广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开展城市增信、企业增信和个人守信专项行动。

专栏 22 诚信吉林建设专项行动

社会信用“536”体系建设行动：建立政府机构、企业、个人、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5类信用主体信用档案，全面开展公共信用评价。建立“统规范、分执行”“统平台、分应用”“统基础、分创新”3大统分结合管理模式。实现信用档案、信用综合服务平台、信用承诺、行业信用建设、信用联合惩戒、诚信教育和宣传6个全覆盖。

信用综合服务平台体系建设行动：利用信用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一体整合各级相关部门信用信息数据，充实完善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实现省市县一体共享应用、基础业务一体协同、应用一体推进，推进信用门户网站群建设，提高网站群监测统计、风险防控、安全保障能力。

城市信用监测指数提升行动：对照国家城市信用监测指标标准，完善《城市信用监测提升实施方案》，持续保持监测指数及排名稳步提升。鼓励各级政府在辖区内探索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示范社区以及示范县、示范镇、示范村的评审和区域性城市信用监测评价。

重点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推进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案件逐一核实、清理，重点推进严重失信主体专项治理和信用服务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

第八章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推动中东西“三大板块”差异化定位、一体化发展，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推进实现区域协调发展。

第一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完善配套政策制度，健全不同主体功能区差异化协同发展长效机制，推动各地区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游则游。支持城市化地区高效集聚经济和人口、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壮大优势产业集群，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加快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支持农产品主产区增强农业生产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农产品供给水平和质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产品安全。支持生态功能区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创新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模式，提高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构建“一圈三区四轴”的城市化格局，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打造敦延珲、通白和白城三个城镇集聚发展区，推动形成哈大、珲乌、通白敦东部城镇和集双南部城镇四个集聚发展轴。构建“三区三带多点”的农业格局，建设中部粮食和农产品生产核心区、东部山地特色农林业和西部生态农牧业发展区，打造中部玉米、大豆和畜产品产业带、沿江沿河优质水稻产业带、西部杂粮杂豆和畜产品产业带，建设长春市和公主岭、梨树、梅河口、敦化等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以及城市周边现代农业建设示范点。构建“三区四屏三廊一网”的生态格局，打造中部环长生态协同防护区、东部高功能生态屏障区和西部重要生态恢复区三大生态功能区，巩固中部黑土地保护、东部长白山森林、西部科尔沁防风固沙和松嫩湿地保护修复四大生态屏障，构建沿重要铁路、重要公路和重大江河流域三大系统生态防护廊道，完善多点支撑的自然保护地

体系建设网络。

推进空间规划“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划定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健全国土空间规划政策和技术标准体系，实施国土空间监测预警和绩效考核机制，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进各类空间性规划“多规合一”，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第二节 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推进中东西“三大板块”建设。加快中部创新转型发展，开展高能级创新平台、高水平“双创”服务、高校院所创新、高层次人才引培、“十百千万”企业培育五大技术创新行动，实施创新高地开放合作、创新引领示范带动、国际开放合作提升三大协同创新计划，推动智能制造、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航天航空、光电信息、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创新创业资源要素布局集聚。推进东部绿色转型发展，巩固提升长白山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增强水源涵养能力，保障国家生态安全。深度融入共建国家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和绿色产业，壮大医药健康、新材料、生态旅游、生态食品、矿泉水、人参等特色资源产业，建设长白山国家森林步道，创造更多生态产品和生态服务，加快实现绿色发展绿色崛起。推进西部生态经济发展，实施河湖连通、防沙治碱、草原保护、湿地修复等重大工程，提升防风固沙能力，构筑西部生态屏障。全面融入共建国家东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着力构建以清洁能源、生态农业、高效畜牧和特色旅游等为主体的绿色产业体系。

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推进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长春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长春国际汽车城、国际影都、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吉接合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推进长吉、长平一体化发展，构建长吉“新双极”格局，辐射带动松原、辽源等周边城市协同发展，增强就业吸纳能力，带动人口和经济集聚。完善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增强生活服务功能，构建便捷的生活圈、完善的服务圈和繁荣的商业圈。加强环境综合治理，推动产城人文融合发展，打造宜业宜居宜游的新型空间。推进公主岭市成为长春新城，加快吉永、四梨、松前、辽泉同城化协同发展。到2025年，力争把长春建设成为常住人口超1000万、经济总量迈向万亿元的特大型现代化城市。

发展壮大重要节点城市。支持梅河口市开展园林城、生态城、健康城建设，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支持敦化市加快构建医药健康、能源环保、特色旅游、现代物流等生态产业体系，建设绿色转型创新发展示范区。支持珲春市加快海产品加工、纺织服装、跨境电商等产业集聚发展，畅通对外通道，建设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支持前郭县扩容升级，发展现代农业、生态旅游产业，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示范区。支持大安市建设生态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区，打造全国重要的清洁能源生产及消纳基地。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整合各类平台，提升发展能级，规划设立省级新区。

第三节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取消城镇落户限制，进一步降低大中城市租房落户限制，确保有意愿进城落户的农业转移人口应落尽落。试行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健全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加快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整合，推进农业转移人口逐步享有居住地城市居民低保待遇。扩大住房保障范围，有效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加强公租房运营管理，解决农业

转移人口“买不起房、租不好房”问题。推动以公办学校为主安排随迁子女就学，完善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高考的政策。深化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引导有能力、有意愿的农业人口向非农产业转移就业。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改造城市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老旧楼宇和城中村。加强城市绿道、健身步道、自行车道、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健身公园、社区健身广场和邮政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智能信包箱等便民服务设施建设，完善提升人防设施，畅通城市路网系统，健全污水收集和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推动城市政府向服务型转变、治理方式向精细化转型、配套资源向街道社区下沉。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建立完善源头治理、风险防控、监督管理、保障能力、应急救援等发展体系和长效机制，提升城市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强化县城新型城镇化重要载体功能。全面推进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提高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补齐县城城镇化短板弱项。强化梅河口、公主岭、前郭、珲春4个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市）带动作用，完成补短板示范任务，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行政区划布局，推动“县改市”“县改区”“市改区”。规范发展特色产业小镇，培育壮大主导产业。到2025年，建成一批常住人口20万人以上、建成区面积20平方公里以上的中小城市，创建100个左右特色产业小镇。

专栏 23 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工程：完善城市生态系统，保护城市山体自然风貌，加强绿色生态网络建设。补足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各类生活服务设施建设，增加公共活动空间，推动发展城市新业态，完善和提升城市功能。

城市风貌塑造工程：加强建筑设计管理，优化城市空间和建筑布局，加强新建高层建筑管控，建立城市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体系，加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力度，修复山水城传统格局，保护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街区、建筑及其影响地段的传统格局和风貌，推进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治理“贪大、媚洋、求怪”的建筑乱象，塑造城市时代特色风貌。

居住社区改善工程：因地制宜对居住社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进行改造和建设，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业，满足居民多样化需求。推动城市管理进社区，提高物业管理覆盖率。

新型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基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全面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和运行效率，加快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打造智慧城市的基础操作平台，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实现社区智能化管理。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合理确定改造内容，科学编制改造规划和年度改造计划，有序组织实施，基本完成2000年以前建成的需改造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城市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统筹城市水资源利用和防灾减灾，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打造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循环系统。统筹城市防洪和排涝工作，科学规划和改造完善城市河道、堤防、水库、排水系统设施，加快建设和完善城市防洪排涝设施体系。

第四节 加快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

支持边境和民族地区繁荣发展。深入实施兴边富民行动，积极构建沿边地区特色城镇体系，完善边境城镇功能，提升集聚人口和生产要素能力，打造珲春50万人口边境城市，培育壮大集安、临江等新生中小城市，争创“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完善边境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改善抵边一线自然村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加大转移支付力度，落实边境一线常住居民补助政策。落实民族区域自治和相关扶持政策，培育壮大延边、伊通、前郭、长白等少数民族地区特色产业，推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工作，搞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在全社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支持老工业城市更新改造。重构老工业城市制造业竞争优势，实施一批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开展城市静脉产业基地建设，推动制造业企业加速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打造“产业名城”典型城市。建立工业遗产分级保护机制，支持老工业城市创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推动工业遗产保护利用与文化保护传承、产业创新发展、城市功能提升协同互进，打造一批集城市记忆、知识传播、创意文化、休闲体验于一体的“生活秀带”。继续实施老工业区、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加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优化城市内部空间布局，全面提升城市综合功能。

推进资源型地区高质量发展。大力实施资源型地区居民避险搬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态修复与环境整治、培育壮大接续替代产业等工程，支持辽源、白山等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探索完善资源枯竭型地区补偿机制，争

创可持续发展示范市。加快舒兰、白山江源、辽源西安等重点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满足沉陷区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实施磐石、东辽、龙井等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工程，改善矿区生产生活条件。到2025年，分区施策的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建立，将资源型地区建设成为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区和振兴发展增长极。

支持林区林场绿色发展。实施移民进镇、撤场建站，有序引导林区人口转移。将场区居民点纳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推动场局居民点与属地一体化建设。加强道路交通、通讯、供水、供电、供暖、绿化、美化、亮化等设施建设和民生保障，强化智慧监控和巡护管理。盘活闲置资源资产，培育发展林特产品种养、加工、转化等绿色产业，开发森林旅游、森林康养和红色文化旅游线路，打造林场增效、资源增长、职工增收的林业生态智能综合体。

第九章 传承红色基因 建设文化强省 增强发展软实力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繁荣发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提高吉林文化软实力。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好用好“学习强国”吉林学习平台。强化内容建设，突出思想性、新闻性、综合性、服务性，全面展示我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新实践、新举措、新成效。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把弘扬包括伟大抗疫精神在内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作为重中之重，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夯实全省干部群众团结奋进的思想道德基础。充分发挥最美奋斗者、时代楷模、道德模范和吉林好人等先进群体的引领作用，在党员干部、工人农民、知识分子、青少年学生、军人等各群体中，培养新时代的先锋模范，形成人人践行核心价值观、争当时代新人的生动局面。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宣传。

传承红色基因。将我省红色资源作为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修养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的生动教材，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充分挖掘、保护和利用好东北抗联、四战四平、三下江南、四保临江、抗美援朝等宝贵资源，建设东北抗联纪念馆、吉林革命军事馆、吉林省党史馆、杨靖宇干部学院等红色教育基地，宣传我省各民族共同保家卫国、守护边疆的光荣历史，抢救性挖掘

革命战争老兵英雄事迹，讲好红色故事，赓续红色血脉。引导激励退役军人继续发扬军队光荣传统，建功新时代。大力推进红色主题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使红色基因根植于人民群众沃土之中，转化为振兴发展强大动力。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抵制腐朽落后文化侵蚀。深入实施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提高人民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打造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凝聚新时代建设吉林的强大力量。推动形成艰苦奋斗、勤俭节约良好社会风气，坚决反对铺张浪费。建立新时代道德约束、激励的村规民约，深入开展婚丧礼俗整治，坚决遏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人情攀比、天价彩礼等陈规陋习，引领乡村文明新风尚。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为契机，建好建强县级志愿服务促进中心，组织各类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专栏 24 红色文化重点工程

白山全国青少年长白山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建设研究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会议报告厅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

和龙红色文化旅游培训基地：建设抗美援朝、抗联、解放战争精神展示馆，体验馆、革命英雄雕塑园、党员教育学校等。

磐石全域红色旅游开发工程：建设党员干部红色教育培训中心、红石砬子抗日根据地、莲花山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四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和平门、和平广场、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纪念馆、新中国干部学院、塔子山解放战争国家公园、英雄塔等。

白城红色文化产业园：建设展览馆、战役馆、体验馆及配套基础设施。

吉林省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工程：建设2个烈士陵园、24个英烈纪念馆、12个英烈纪念广场、380个其他烈士纪念设施。

吉林省军人公墓建设工程：在全省每个市（州）和有条件、有需求的县（市、区）建设1处军人公墓。

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吉林红色基因库：推动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完成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库红色基因库建设，开展陈列品、纪念碑（塔）出版物、音视频等数据采集和结构化储存，推动吉林省东北抗联等红色文化数据专业化标注、关联及互联共享。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推动文艺事业繁荣发展。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深入实施文艺精品

创作提升工程，推出一批体现吉林地域特色、讴歌新时代新气象主题的原创精品力作。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迎接党的二十大等组织创作一批重点文艺作品。推动长影集团突出电影创作主业，提高原创能力。

建设“北方文学高地”，继续实施“吉林省长篇小说创作扶持计划”，不断推出有影响力、有感召力的文学作品。加强文化艺术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高水平创作人才和德艺双馨艺术家。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城乡一体建设，探索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将公共文化资源配置向农村、基层倾斜，完善省市县乡村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不断缩小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高水平建设省文化活动中心、省美术馆、省近现代历史展览馆，加快建设市县两级数字图书馆和数字文化馆，全省行政村全部建成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和文化小广场。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实施文化进万家、书香吉林阅读季等文化惠民工程。巩固发展农村电影公益放映成果。完善中国光学科技馆、省科技馆、省博物馆功能，发挥普及科学知识、提升公民科学素质的重要平台作用。探索推进高校图书馆向社会开放，逐步扩大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范围。加

强智慧广电建设，推进智慧广电固边工程。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建立健全文物保护利用机制，形成以夫余、高句丽、渤海大遗址保护为核心，辽金遗址群为重点，伪满警署建筑群、革命文物和“一五”时期工业遗产为代表的文物保护利用体系。完成全省文物资源核查和数字化档案建档工作，编制国家、省、市、县分级目录，加大重要遗址保护力度，扎实做好大遗址文物本体保护修缮工程。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村落等保护利用，推进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吉林段）建设。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健全省市县三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加强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建设。开展“吉林非遗节”等主题传播活动，深入实施“吉林印记”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工程。发展吉剧、二人转、琵琶等地方特色文化艺术和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档案数字化建设。强化地方志公共文化服务功能，做好第三轮志书编修。

专栏 25 文化事业重点工程

吉林省“三馆”建设：建设集表演艺术和对外文化艺术交流于一体的省文化活动中心，具有国际水准的省美术馆和国内一流的近现代史展览馆。

四平叶赫部考古遗址公园：开展遗址本体抢险加固、回填保护，建设遗址博物馆、遗址现场展示中心、遗址保护建筑及配套服务建筑，打造历史文化特色景区。

长白山神庙遗址保护与展示利用：保护修缮长白山神庙遗址本体，建设长白山神庙遗址国家考古公园，打造长白山文化地标。

长白山抗战遗址保护利用：改造老黑河遗址陈列馆，新建抗战文化研究基地、游客服务中心以及配套基础设施等。

第三节 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坚持社会效益优先，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健全完善文化生产机构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的体制机制。深化国有文艺院团体制机制改革，引导转企改制国有文艺院团强化内部运行机制和经营管理创新，进一步提高转制文艺院团生产经营能力。建立健全保留事业体制文艺院团双效统一的管理体制机制和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创作生产活力。深入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科技馆等公共文化机构设立理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加

快推进传统媒体转型升级和媒体深度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推进省属互联网媒体企业体制机制改革，提高企业管理运营水平和社会影响力。

提升文化产业层级。壮大文化市场主体，推动骨干文化企业多元发展，鼓励和引导中小微企业快速发展。推进建设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发展数字文化创意产业，推动文化数字化成果走向网络化、智能化。推动影视产业振兴和动漫游产业集聚，打造以省属重点影视企业为主导的吉林影视企业集群。建设辐射东北亚的动漫游产业

基地，打造世界级影视之都。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国家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促进文化和科技融合，运用科技成果催生新兴文化业态。推进文化和金融融合，鼓励各类金融机构投资文化产业。推动创客空间建设，开发文化创意产品，培育一批高质量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促进文化消费。健全文化市场体系，优化文化产品供给结构，满足群众多层次文化消费需求。

丰富文化消费业态，加快推进文化产品和服务生产传播消费的数字化网络化进程，打造“云博物馆、云纪念馆、云艺术馆”等，发展网络视频、游戏、文学、直播等数字文化消费业态，培育具有吉林特色的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模式。持续举办“中国(长春)国际动漫艺术博览会”等重要文化展会。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支持吉林优秀文艺作品和文创产品“走出去”，培育壮大一批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企业。

专栏 26 文化产业重点项目

敦化东方震旦新文旅：建设轻禅湾禅意小镇、渤海国历史文化园、清祖寺满族文化园、中华传统医学文化园、国学传统教育大学城、长白山动植物园、农耕历史文化园、慢城休闲文化园等。

长春山丘影视文化产业园：建设高端商业中心、特色文化商业街、大型共享书城、影视文化主题乐园、花卉远程交易中心等。

通榆军旅文化研学基地：建设航空航天文化园、国防教育广场、青少年军旅乐园、耕读文化展览馆、传统文化培训中心和赛车营地、赛马营地、房车营地等。

延吉文创产业园：建设以办公用品、旅游纪念品制造为主，集文创产品生产、非遗挖掘、文艺培训、文化消费、休闲旅游为一体的产业园区。

长白山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博物馆、温室花园、室内冒险馆、游客中心等。

第十章 巩固绿色发展优势

加强生态环境治理 加快建设美丽吉林

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全面推进生产生活绿色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生态保护系统化、环境治理精细化、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打造美丽中国的“吉林样板”。

第一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推进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从源头减少物耗和污染物排放。大力发展绿色产业和环保产业，大力推广绿色建筑、绿色建材和高效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建设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发展绿色金融。实施清洁能源替代行动，推进燃煤替代，提高天然气、煤炭、石油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水平。降低碳排放强度，制定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到2025年，全省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2.5%、煤炭消费比重下降到62%。

推行绿色生活方式。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

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推广应用节能和新能源汽车，开展清洁供暖改造试点，提高绿色出行和清洁能源比例。实施既有建筑节能和绿色化改造，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严格执行国家节能强制性标准。完善绿色采购制度和消费激励机制。建设“无废城市”，推动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实行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宣传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第二节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推进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分级管控。推动钢铁、水泥等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建立完善秸秆全量化处置长效机制。治理移动源和城市扬尘污染，开展无组织排放源综合整治，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到2025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力争达到90%。

改善水环境质量。推进松花江、东辽河、饮

马河、查干湖、松花湖等重点河流和湖泊污染治理，加强污染源、排污口、水质断面的全过程监管，常态化、规范化推进河湖“清四乱”，推进四平、辽源打造北方缺水城市水污染治理典范。完善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加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保障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推进地表水、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和系统管理，综合治理地下水超采区。到2025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国考断面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

提升土壤环境质量。严格实行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机制。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广农药减量控害和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加强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强化白色污染治理，合理规划布局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处理，完成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破坏环境违法行为。开展无主污染源清理整治，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专栏 27 环境治理重点工程

辽河流域污染治理：推进实施水生态修复、水污染治理、水资源保护和环境监管等。
 长春饮马河流域治理：涵盖双阳区、长春空港经济开发区、九台区、德惠市和农安县等5个重点段工程，建设干流堤防、支流回水堤、堤防险段、河岸险段、河道护岸、堤顶路、上下堤路、涵洞、防洪桥等。
 温德河流域水生态治理：推进实施城市防洪、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等项目，治理河道8.8公里。
 四平南北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水环境整治、生态修复、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回用等。
 四平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建设污水处理站、安全填埋场、暂存仓库、焚烧车间、固化车间等，形成废物填埋10万吨，年焚烧处置危险废物3万吨。

第三节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加强生态保护。加强黑土地保护，保障黑土地土壤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强化河长制、湖长制，加强松花江、东辽河、图们江、鸭绿江等重点流域和查干湖等重要湖泊湿地生态保护，合理划定河湖岸线功能分区，建立沿江沿河生态防御系统，建设万里绿水长廊。实施湿地分级管理，严格湿地用途监管和总量管控，维持全省国土空间湿地保有量。到2025年，自然湿地有效保护率达到50%。推行林（草）长制，落实天然林保护全覆盖政策，实施长白山森林生态保育工程。加强外来物种管控，防止和减少外来物种入侵造成的生态灾害。

加强生态修复。实施十年绿美吉林生态保护修复计划，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健全完善防护林体系，建设东北森林带、北方（吉林西部）防沙带，完成林草生态修复1000万亩以上。到2025年，森林覆盖率达到45.8%，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稳定在72.3%。实施西部河湖连通工程，建设江河湖泽互济水网，修复科尔沁草原和松嫩湿地。建设东北东部林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推进辽河流域和查干湖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打造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示范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统筹推进辽源、通化、白山等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专栏 28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

辽河源头生态修复：实施百公里河道治理、百万亩良田建设、采煤沉陷区治理、裸露山体治理等工程。
 查干湖水生态修复与治理：实施引松渠道水环境生态治理、深重涝区下游湿地、苏家泡和六家泡湿地补水、大玉儿湿地补水、大箴口溢流坝、大安灌区二干渠补水、大安灌区利民排干补水工程等7个项目。
 通化东北国家储备林示范基地：实施水源涵养、生态修复、低质林改造、河流护岸工程，改造和新造红松珍贵树种国家储备林。
 长白山森林生态保育工程：加强森林资源培育，开展中幼龄林抚育，强化森林管护，提高森林质量，完成后备资源培育425万亩、中幼龄林抚育1000万亩。
 长春新凯河流域综合治理：拓宽疏浚和治理河道27.3千米，拓宽堤防50.6千米，新建堤顶路50.6千米、护岸54.6千米，拆除重建拦河闸1座，改造穿堤涵洞39座。

吉林省“感知生态智慧林草”示范：建立以“一张图、两中心、三张网”为核心的吉林林草“生态大脑”，实现对全省林业和草原资源生态系统动态变化的实时监测和管理。

吉林省林草生态系统精准提升：实施防护林体系建设、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草原保护修复、湿地保护修复4个工程。

长春新立城水库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实施生态保护、农村生活污水分散处理、初期雨水污染治理、河道清淤、生态河坝改造等工程。

嫩江中游（镇赉）退化草原湿地综合治理：实施封育管护、后备资源培养、退化林修复、种草改良、湿地恢复保护、坡面治理等措施，恢复和提升镇赉地区受损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功能。

蒙东（通榆）草原沙地综合治理：实施草原保护修复、防沙治沙等措施，恢复通榆地区草原植被，有效治理退化草原，遏制草原退化趋势，提升防风固沙能力，减轻风沙危害，减少水土流失，提升草原生态系统功能。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网络。初步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根据国家公园空间布局，配合建设省域内国家公园。统筹完成全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推进保护地勘界和自然保护区立标，实施自然公园分类分区规范管理，分类有序解决

自然保护地历史遗留问题。以东北虎豹国家公园，长白山、查干湖、波罗湖、龙湾自然保护区，松花湖风景名胜区等国家级保护地为龙头，开展自然教育研学体验活动，探索生态保护和生态发展生态旅游相得益彰新途径。

专栏 29 自然保护地建设重点举措

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深化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和国家公园体制改革，按时序开展虎豹公园范围内现有生产生活设施和居民搬迁安置，有效恢复东北虎、东北豹栖息地生态环境，通过森林植被修复等复壮东北虎豹猎物种群，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打通野生动物迁徙扩散廊道，统筹推进生态恢复、产业发展、城镇建设、民生保障，促进原住居民生产生活方式转型。

自然保护区：开展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做到保护优先、应保尽保，确保高保护价值区域得到有效保护。强化保护能力、设施建设、生态修复、监测监控、生态旅游和研学宣教等工作，不断提升保护管理水平。

自然公园：加强自然公园规范管理，在确保主要保护对象得到有效保护的前提下，合理开展生态旅游及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提升自然教育体验服务能力，重点开展资源保护、设施建设、监测监控和研学宣教等。

第四节 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实行资源总量管理高效利用。深入实施节水行动，严格用水总量控制，科学制定和动态调整用水定额，加强污水资源化利用。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建设计量设施，健全节水激励机制。控制国土空间开发强度，探索实行兼容复合利用和地上地下空间立体开发利用模式，加大闲置废弃土地盘活力度。严格落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指标，严格矿产资源规划管控，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

加强节能利用。深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控制能源消费增速，重点控制以煤炭为主的化石能源消费。提升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关键领域能源利用效率，开展电力、钢铁、建材、石化等重点耗能行业节能改造。组织实施

余热余压利用、电机系统改造、绿色照明、园区综合能效提升等节能工程。加强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强化节能审查和各地能耗双控目标衔接，推行能效领跑者等节能新机制。加强节能监察，严格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加快推进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与数据应用。严格执行差别电价、惩罚性电价政策。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建设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和资源循环利用基地，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加强产业废弃物和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以汽车、家电等产品为重点，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构建废旧物资规范回收和循环化利用体系，推进建设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园。推进汽车企业开展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推广应用可降解塑料制品。

专栏 30 循环经济重点项目

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建设：突出城乡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功能，解决长春市固废处理和再生资源利用，建设固废处理区、环保产业区、扩展工业区。

吉林梓橦矿渣综合利用：生产无机微晶、岩棉制品、装配式新型墙体材料及板材。

永吉钼尾矿综合利用：建设贝利特胶凝材、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及板材、蒸压砖、装配式建筑预制件等，配套建设铁路工业站等附属设施。

磐石冀东新型建材循环利用：建设年产 4500 吨/天干法水泥减量替代生产线、粉煤灰综合利用生产线、超细矿渣粉生产线。

磐石博越新材废旧三元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建设电池拆解车间、电池料热解车间、溶解车间、三元电池萃取车间、成品车间及仓库、硫酸钠储存库等，年处理废旧动力电池 10 万吨，产出三元电池正极材料 4 万吨。

四平垃圾焚烧发电厂异地改建：新建一座日处理 1000 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 2 座机械式炉排炉及发电配套设施。

东丰 40 兆瓦生物质发电：建设 40 兆瓦发电机组及配套设施等，年消耗农林生物质 65 万吨，发电 5 亿度，实现清洁能源供热面积 200 万平方米。

梅河口绿色生态循环利用：年加工分解废旧轮胎 10 万吨，生产调和油、商业炭黑、不凝气清洁燃料等。

第五节 强化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完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严格落实资源环境准入制度。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的管控要求，明确各环境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完善以“三线一单”制度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完善森林资源、基本草原、自然湿地、野生动植物等持续保护长效机制，健全自然保护地监管制度，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统筹开展重大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重大环境政策经济社会影响评估。

建立生态补偿制度。完善森林、草原、湿地、重点生态功能区纵向生态补偿机制和跨地区跨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健全松花江、图们江、辽河等重点流域水质生态补偿机制，开展保护区生态效益补偿试点。完善公益林补偿制度和管护机制。健全森林资源、矿产资源、国有土地等有偿使用制度，逐步建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落实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建立委托代理机制。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制度改革，完善生态公益诉讼制度。

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构建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探索构建资源环境权益交易机制。加强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强化监管能力建设，构建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逐步实现环境质量、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实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落实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等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实行企业排污许可管理制度。落实属地政府责任，有效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完善污染防治区域联防联控体系和协作机制。补齐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第十一章 拓展合作空间 加快长吉图

开发开放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

发挥沿边近海优势，扩大国内合作，拓展国际合作，推进平台、通道和贸易、投资联动，优化开放环境，实现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全方位开放合作。

第一节 深化“五个合作”

深化全方位对口合作。推动吉林资源对接浙江资本、吉林产品对接浙江市场、吉林制造对接浙江智造、吉林科技对接浙江应用、吉林改革对接浙江经验，加快跨区域生产要素流动和产业合作。围绕产业优势互补，深化汽车制造、轨道交通、航天信息、数字经济、现代农业、经贸物流、文化旅游、生态环保等领域合作，务实推动“千万游客互换行动”和“吉浙百家企业手拉手”活动，推动跨省域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点

对点”交易试点。围绕体制机制改革和思想观念转变，开展百项改革创新经验学习借鉴，建立双向干部定点交流挂职长效机制，合作搭建吉浙两地人才信息共享交流平台，合作共建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围绕发展模式创新和项目落地，推进建设“一市一园区”平台，实施工业互联网平台、珲春国际港等标志性合作项目。到2025年，力争实现吉浙互投项目累计固定资产投资1000亿元以上、跨省科技成果转化1000项以上、年游客互换量突破1000万人次目标。

专栏 31 对口合作“一市一园区”平台

吉浙新经济产业园：建设孵化器厂房及配套研发中心，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新能源电池和高端医疗设备等产业。

吉浙（颐高）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集数字经济、汽车产业、新兴产业为一体的大型综合体。

长春净月吉浙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建设东北亚数字文化创新中心、吉浙数字产业园区、网易数据产业示范基地、一亿中流总部基地，打造数字经济高地。

公主岭吉浙产业园：以“一区多园”模式，打造集多功能于一体的新型产城融合体、一站式工业硅谷。

吉林小白山医养健康产业园：建设健康产业核心区和健康旅游度假区，打造具有国际特色的医疗中心、医养结合示范基地和健康旅游目的地。

吉林乐斯绿色农用原药产业园：建设生产氟环唑、丙硫菌唑、茚虫威、五氟磺草胺、咪鲜胺、草胺膦等原药。

磐石无抗生物产业园：建设生物技术研发中心、髓源效应素原料生产基地、无抗生物药品生产孵化园。

四平梨树吉浙合作产业园：建设饲料加工、生猪养殖、屠宰加工和肉制品加工等项目。

辽源—浙江（绍兴）产业园：建设轻纺、汽车零部件、食品加工等工业园。

通化中医药健康养生小镇：建设中医药研发中心、中医药科普文化园，配套建设康养住宅、精品酒店、商业街等。

白山—湖州现代农业合作示范园：重点发展以黑木耳、灵芝、香菇等为主的食用菌产业，以人参、天麻、五味子等为主的中药材产业，以有机水果、有机蔬菜等为主的果蔬产业。

白山吉浙对口合作示范园区：重点发展药材加工、健康食品、轻工家纺、日化药妆、智能装备、医疗器械等产业项目。

松原—舟山产业园：建设以装备制造、循环经济为龙头，关联石油化工、新型建材等多种产业有机融合的特色合作示范区。

白城—嘉兴产业园：推进建设创新创业发展基地，谋划开发燕麦特色产业，承接嘉兴产业转移，打造以特色产业为支撑，集特色文化、娱乐、商住、物贸于一体的综合体。

吉浙合作（延吉）产业园：建设传统汽车零部件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

安图—奉化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业板块重点建设鲍香菇基地、特色农产品收储深加工、现代农业扶贫基地，工业板块重点建设浙拖奔野拖拉机组装制造项目。

丽水—梅河口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初创孵化区、加速孵化区、公共服务区、配套服务区、仓储物流区，打造“一站式互联网+电商孵化平台”。

深化多层次战略合作。调整优化长吉图开发开放战略重点，深度融入国内大市场，加强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对接合作，

打造南北方产业链供应链体系重要节点，建设各大战略区域辐射东北和东北亚的生产、物流、商贸、服务、科技、人才基地。推动与各省区“1+N”合作向“1+N+X”拓展、向企业和项目层面延伸，开展产业互补合作和转移承接。促进东北

地区一体化发展，推进建设东北区域性共同市场，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中部地区与黑龙江合作共建哈长城市群和哈长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推进东部通化、白山、延边地区与黑龙江、辽宁合作共建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推进西部松原、白城地区与黑龙江、辽宁、内蒙古合作共建东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加强与内蒙古煤炭、电力等能源领域合作。

深化前瞻性共建合作。落实部省合作共建任务，积极参与国家政策制定，加强与国家宏观政策协同，主动开展国家层面相关领域试点示范，争取重大生产力布局和重大工程项目落位。加强与大型央企共建合作，支持央企参与省属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推进大型央企在吉林省扩大投资、增加产能和新设公司，鼓励央企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按规定在吉林省兼职兼薪、按劳取酬。加强与金融机构共建合作，深入开展“金融助振兴”活动，加强与上交所、深交所对接合作，鼓励埠外金融机构在吉林设立分支和区域总部。

深化紧密型专业合作。推进与国内外各类商会、协会、经商机构、产业组织和工商联机构建立长期合作机制，搭建政企沟通平台和商协会间合作交流平台，合作举办重大经贸招商活动。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专业合作，推进“百名院士进吉林”“中科院院所进吉林”系列活动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化。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在吉林省设立科研、教学和实习基地。探索建立干部双向培养交流机制，定期选调优秀大学生、教师、技术人员、专家学者、管理人员到吉林省任职工作，鼓励吉林省机关干部、事业单位人员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培训深造。完善提升吉林省高端智库、法律顾问团和决策咨询委员会工作机制。

深化开放性国际合作。面向东北亚周边国家，主动参与国际合作和分工，推动以日韩为主的经贸技术合作、以俄为主的资源开发和边境贸易合作，共建“冰上丝绸之路”，构建互利共赢的国际区域合作新机制。深化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实施外贸企业包保行动，支持驻吉央企和地方企

业抱团出海，推动机械制造、医药研发企业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鼓励更多有条件企业“走出去”，参与境外工程项目。扩大先进技术、设备和生产性服务进口，推进汽车、农业、石化、现代服务业等进出口提质增效。推进长春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城市、国家和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打造文化、数字、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持续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开展市场采购贸易、外贸综合服务、租赁贸易、保税物流，发展加工贸易，壮大互市贸易，探索数字贸易。到2025年，全省外贸进出口额实现1700亿元。

第二节 畅通“丝路吉林”

建设国际开放通道。稳步推进“滨海2号”国际交通走廊建设，加快中俄珲马铁路扩能改造，推进中蒙俄大通道建设，拓展东北亚多式联运，畅通长吉珲通道，打造东北亚经济走廊。开展国际间省际间多式联运合作，推动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稳定运营珲春经俄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至宁波、青岛等国内南方港口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复航至日、韩陆海联运航线。扩大口岸对外开放，推进防川通道、老虎哨口岸升级为国家级口岸，推进三合、南坪口岸升级为多边口岸，加强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口岸功能。

建设对内开放合作通道。畅通长白通（丹）通道，提升通化国际内陆港功能和规模，加强与辽宁丹东港、营口港铁海联运合作，推进长春—四平—营口陆海联运通道建设，加快与辽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集疏运一体化衔接，打造对接辽宁沿海经济带、融入环渤海京津冀国家战略大局的大交通、大枢纽、大物流格局，加快“向南”开放。

建设空中开放通道。完善机场布局，开发航空航线，开通并常态化运营通向东北亚各国的航线，加密对韩、日、俄航班航线、适时开通对朝航线。新开加密至欧洲、东南亚等国家航线，提高航空航线网络覆盖能力。到2025年，全省国际航线达到20条以上。

专栏 32 互联互通通道重点项目

和龙至南坪口岸一级公路：新建一级公路 51 公里。
 珲春至沙坨子口岸公路：新改建公路 10.6 公里。
 珲春铁路口岸升级改造：建设进境木材查验监管及熏蒸场、集装箱查验监管场地、进境肉类及海产品海关监管场地等。
 珲春沙坨子口岸：建设口岸桥梁 387 米、旅检通道和货检通道、海关货物指定监管场所、联检查验用房等。
 临江口岸桥：建设口岸桥梁 496 米和国门、联检大楼、监管货场等配套设施。
 长白口岸一级公路桥：新建 174 米桥梁和 0.5 公里引道。

第三节 打造高能级开放合作平台

提升开放合作平台功能。加快长吉图开发开放进程，打造东北地区对外开放示范区。推动设立中国（吉林）自贸试验区、吉林延吉—长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加快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完善长

春新区国际陆港和国际空港功能，构建与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国际陆港+智慧公路港+虚拟空港+综保区+多式联运中心”区域联动模式，建设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设立吉林市综合保税区。全面推进中俄边境经济合作区和特殊功能区组团发展，繁荣边境互市贸易。

专栏 33 重点开放合作平台

长春新区：建设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核心区，重点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改革创新，打造创新创业先导区、新兴产业引领区、创新改革试验区、高端人才集聚区。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打造高端服务业发展核心区、高端制造业集聚区、临空产业集聚区，以及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园、医药园、装备制造园、食品园、文教园、科创园、智慧能源园、人参园、美容园、光电园、智慧物流园等多个专业产业园区。

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实施海洋文化旅游设施和智慧海洋城市工程，打造东北亚港航物流中心、临港制造中心、国际贸易中心和开放合作中心。推进海产品加工、海洋捕捞补给、海洋装备制造、海洋生物医药、海洋装备建材等项目建设。

中新吉林食品区：重点发展食品及食品器械、医药、康养三大主导产业，打造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新型都市农业发展示范区、安全健康食品生产示范区、城乡融合发展国际合作先行先试示范区。

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物流保税区、临空制造区、商业文化区、教育科研区、商务会展区和国际康养区，构建以航空运输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的临空产业体系，提升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区域性航空枢纽地位。

敦化吉粤港澳中医药健康产业合作区：建设中国北方道地药材种养植（殖）园、医药工业园、中医药“双创”科技园、跨境电子商务商贸物流园和文化养生健康产业园。

集安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口岸服务区、仓储物流保税区、进出口加工区、综合服务区、旅游新区五大功能区。

安图双峰旅游经贸合作区：建设联检综合大楼、友谊广场、新国门等及配套基础设施，打造文化旅游体验区、旅游综合服务中心等。

珲春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落地加工产业园区：建设食品、海产品、轻工业品、药品、木材、矿产品等六大类产业区。

珲春市国际港：在珲春铁路口岸毗邻处建设集装箱堆场、干散货作业区、吊装等设施。

临江边境贸易加工园区：建设产品展示大厅、标准化厂房等，开展边境贸易和边境地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提高开发区建设水平。提升开发区主导产业集中度，实施产业准入“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制度，推动关联产业、上下游配套企业和资源要素向特定开发区集聚，形成特色产业集群，加快产城融合建设。探索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园区共建、利益共享的“飞地经济”模式。按照“一县一区、一区多园”要

求，整合优化开发区和省级特色工业园区，推动开发区撤并、设立、扩区和升级。修订开发区管理条例，促进开发区规范化管理和运营。

办好开放合作活动。推动提升中国—东北亚博览会举办规格，逐步推进建立东北亚六国领导人会晤机制。举办东北亚合作高层论坛、东北亚

地方合作圆桌会议、东北亚工商合作论坛等高端会议论坛。积极参与大图们倡议、地方政府首脑会议等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持续办好全球吉商大会，推动吉商回归、吉资回归、吉人回归，凝聚吉商力量，扩大开放合作。大力提升电影节、汽博会、农博会等展会活动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地方国际友好城市建设。

第四节 健全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简化外商投资设立及变更程序。完善外商投资促进、保护、管理等配套制度安排，推行外商投资企业商务备案与企业登记“一口办理”。实施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建立和完善重点外商投资企业联系制度。

深化通关便利化改革。推进规则标准“软联通”，落实“经认证经营者”企业在互认国家享受通关便利，持续完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优化通关流程及物流作业，推进口岸提效降费。加强口岸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制定面向东北亚国家的“一带一路”建设重点产业领域吉林标准名录，推动吉林标准应用。

规范项目和境外投资管理。建立完善“一带一路”重大项目库，动态调整滚动推进。规范企业境外经营行为，健全境外风险防范体系，加强

预警研判，保障安全运营。对境外投资做好备案管理，按期抽查投资企业。以珲春为重点探索建设东北亚区域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中心，依法平等保护中外投资者合法权益。

第十二章 实施新基建“761”工程 完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提升振兴发展支撑能力

聚焦补短、补断、补缺，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全面提升传统基础设施，形成功能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构建高质量交通网

提升铁路网。完善以哈大、珲乌线为“大十字轴”，以西部电气化环线、东部快速客运环线为两翼的“蝴蝶型”高速铁路网。加密省内区际间快速铁路网，完善跨省高铁网，畅通中蒙俄通道，加快既有铁路扩能改造。加快建设沈阳至白河铁路、敦化至白河铁路、长春至白城铁路提速工程、吉林枢纽西环线等项目，积极推进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铁路、齐齐哈尔经白城至通辽铁路、敦化至牡丹江高铁、珲春至东宁铁路、长图线扩能改造、沈吉线扩能改造等项目前期，研究论证规划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经吉林市至松花湖和北大湖铁路、舒兰经榆树至陶赖昭扩能改造项目。到2025年，全省铁路通车里程突破5350公里，高铁运营里程突破1400公里。

专栏 34 重点铁路项目

敦化至白河铁路：总投资139亿元，全长113公里，设计车速250公里/小时。
 沈阳至白河高铁：省段投资367亿元，全长255公里，设计车速350公里/小时。
 长春至白城铁路提速：总投资6亿元，设计车速由160公里/小时提升至200公里/小时。
 吉林枢纽西环线：总投资21亿元，全长65公里。
 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高铁：总投资406亿元，全长290公里，设计车速350公里/小时。
 齐齐哈尔经白城至通辽高铁：省段投资250亿元，全长233公里。
 长图线扩能改造：总投资245亿元，全长540公里。
 沈吉线扩能改造：省段投资67亿元，全长282公里。
 敦化至牡丹江高铁：省段投资60亿元，全长55公里。
 珲春至东宁铁路：省段投资50亿元，全长132公里。
 长春龙嘉机场经吉林市至松花湖和北大湖铁路：总投资88亿元，全长74公里。
 舒兰经榆树至陶赖昭扩能改造：总投资13亿元，全长115公里。

完善覆盖城乡、内外通畅公路网。加快建设长春都市圈环线和抵边高速公路，提质升级重点区

域国省干线，打造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改造县际之间低等路，推进既有普通国道升级改造、普

通省道二级以上公路比重达到 70%。新建农村公路 1 万公里，改造危桥 1000 座，实施安防工程 1 万公里，推进乡镇通三级公路、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东部 20 户和中西部 50 户以上自然屯通硬化

路。支持建设一批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联网路。到 2025 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5000 公里以上，实现县（市）全覆盖，基本形成“五纵四射三横两环”高速网络。

专栏 35 重点公路项目

长春都市圈环线高速公路：续建九台至双阳段，投资 54 亿元，全长 80 公里；新建东环农安至九台、双阳至伊通段，投资 130 亿元，全长 126 公里；新建西环伊通至公主岭至农安段，投资 150 亿元，全长 165 公里。

延长高速公路：续建大蒲柴河至烟筒山段，投资 174 亿元，全长 189 公里；续建烟筒山至长春段，投资 83 亿元，路线全长 92 公里。

本集高速公路集安至桓仁段续建：总投资 76 亿元，全长 58 公里。

长春至太平川高速公路续建：总投资 105 亿元，全长 164 公里。

集双高速公路东丰至双辽辽宁段续建：总投资 8 亿元，全长 9 公里。

长长高速公路：续建长春至自然村段，总投资 68 亿元，全长 13 公里；新建松江河至长白段，总投资 157 亿元，全长 105 公里。

琿乌高速公路琿春至防川新建：总投资 94 亿元，全长 69 公里。

辉临高速公路白山至临江新建：总投资 72 亿元，全长 42 公里。

国道珲阿公路（G302）石头口门绕越线续建：总投资 7.8 亿元，全长 18.9 公里。

国道珲阿公路（G302）延吉至安图续建：总投资 8.1 亿元，全长 45 公里。

国道饶盖公路（G229）长春至依家屯（市界）续建：总投资 32 亿元，全长 37 公里。

国道绥沈公路（G203）肇源至松原续建：总投资 8 亿元，全长 38 公里。

省道天北公路（S304）松江河至泉阳续建：总投资 3.7 亿元，全长 22 公里。

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新建：总投资 692 亿元，全长 892 公里。

国道珲阿公路（G302）威虎岭至白石山新建：总投资 2.8 亿元，全长 26.7 公里。

国道饶盖公路（G229）舒兰白旗松花江大桥新建：总投资 7 亿元，全长 14 公里。

国道饶盖公路（G229）九台（西营城）至长春（兴隆山）新建：总投资 20 亿元，全长 26 公里。

国道牙四公路（G232）公主岭朱家屯至桑树台镇：总投资 3 亿元，全长 32 公里。

优化布局民用机场网。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干支协调的“一主多辅”机场群体体系。完善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区域枢纽功能，大力提升支线运输机

场服务保障能力，提高运输机场地级城市和通用机场县级城市覆盖水平，努力构建运输和通用功能衔接的基础网络布局。推动建设一批通用机场。

专栏 36 重点机场项目

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扩建：总投资 300 亿元，建设第二条跑道、平行滑行道、快速出口滑行道及垂直联络滑行道，建设 T3A 航站楼及相应站坪机位、站坪滑行道等。

迁建延吉军民合用机场：总投资 62 亿元，建设飞行区等级为 4D 级的军民合用机场。包括一条长 2800 米、宽 50 米的跑道等。

扩建通化三源浦机场：总投资 5 亿元，将原有跑道延长至 2600 米，建设 4 个机位的站坪，扩建现有航站楼设施等。

新建四平军民合用机场：总投资 4 亿元，按照民航 4C 级标准建设。

第二节 构建调蓄结合大水网

谋划构建全域统筹大水网，加快推进中西部供水工程建设。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因地制宜实施城市水源工程建设。推进城镇管网向农村延伸，推动农村供水工程提档升级。

提高重点江河防洪能力，加大东部两条大江、嫩江干流等治理力度，实施重要支流、中小河流重点段建设工程。全面完成现有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到 2025 年，全省新增城镇供水能力 2 亿立方米，松花江、嫩江等大江大河全面达到规划确定的防洪标准。

专栏 37 重点水利工程

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总投资 36.6 亿元，建设 274.5 公里输水线路和 5 座提水泵站，主要交叉建筑物 193 座。

引嫩入白扩建：总投资 50 亿元，改扩建总干渠 52.5 公里，新建输水渠道 81 公里、支渠 18 公里，发展水田灌溉面积 50 万亩，年引水量约 4.15 亿立方米。

嫩江干流治理二期：总投资 5 亿元，治理堤防 27 公里、护岸 39 公里，新建穿堤建筑物及信息化工程。

和龙明岩水利枢纽：总投资 19 亿元，建设库容 9991 万立方米的中型水库。

靖宇青龙河水库：总投资 4.8 亿元，建设库容 1018 万立方米的中型水库。

永吉四间水库：总投资 5.4 亿元，建设库容 1564 万立方米的中型水库。

第三节 构建现代坚强电网

构建各电压等级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现代坚强电网。完善 500 千伏“两横两纵双环网”电网结构，满足西部地区新能源开发需求，提高东西部电网互济能力。推进 220 千伏电网实现分区分片供电，满足长春、吉林等重点城市和重要用户负荷增长需求。适当超前布局 66 千伏输变电工程，

初步建成现代化的智能配电网，提高自动化有效覆盖率。结合吉林省“陆上三峡”工程建设，适时启动“吉电南送”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工程，打造松辽清洁能源基地。布局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破解充电桩进小区难等问题，提升互联互通水平，提高充电便利性和产品可靠性。到 2025 年，全省充电桩设施满足超过 1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专栏 38 重点电力工程

吉林“陆上三峡”工程：总投资 1000 亿元，建设省内消纳基地、外送基地和制氢基地等 3 个千万千瓦级新能源生产基地和“吉电南送”特高压电力通道。

鲁固直流特高压外送配套风电项目：在大安、洮南、通榆、乾安、长岭为鲁固直流特高压外送配套建设总装机容量 300 万千瓦的风电项目。

蛟河抽水蓄能电站：总投资 70 亿元，建设总装机规模为 120 万千瓦，安装 4 台单机容量为 30 万千瓦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

桦甸（红石）抽水蓄能电站：总投资 60 亿元，建设总装机规模为 120 万千瓦，安装 4 台单机容量为 30 万千瓦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

通化抽水蓄能电站：总投资 40 亿元，总装机容量 80 万千瓦，新建库容 1500 万立方米。

安图抽水蓄能电站：总投资 72 亿元，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安装 4 台 30 万千瓦单机单转速混流可逆式水泵水轮机组，年设计发电量 20.1 亿千瓦时，额定水头 389 米。

吉林省热电联产工程：总投资 44 亿元，推进建设国电吉林热电厂“等容量替代”2×350 兆瓦、四平热电厂“等容量替代”350 兆瓦、吉林松花江电厂“等容量替代”350 兆瓦等项目。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总投资 30 亿元，推进建设长春庆德、吉林中部网架、向阳变电站扩建、甜水变电站扩建、龙凤变电站扩建、昌盛开关站扩建、松原乾安输变电等工程。

吉林省背压机组建设工程：总投资 20 亿元，推进建设吉林东方电力异地迁建 3×50 兆瓦、华能松原 2×80 兆瓦等项目。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总投资 10 亿元，推进建设长春福祉、四平范家屯输变电和长春北部网架完善工程。

第四节 构建输储匹配油气管网

完善油气管网和储备设施，构建多元、高效的油气供应体系。积极争取国家在我省布局大型成品油储备项目，推动成品油战略储备仓库扩容改造。持续推进“气化吉林”工程，加快天然气长输管道建设，提高管网互联互通和资源调配能力，扫除

“用气盲区、供气断点”，形成“两横三纵一中心”的油气管网，打造“全省一张网”，融入“全国一张网”。谋划推进海外天然气登陆通道建设。加快推进储气设施建设，构建以地下储气库为主、液化天然气储罐为辅、管网互联互通为支撑的多层次储气系统。到 2025 年，天然气长输管道基本覆盖县级以上城市，力争全省具备 5—8 亿立方米储气能力。

专栏 39 重点油气项目

中俄滨海—吉林海外天然气登陆通道：总投资 100 亿元，建设俄罗斯—珲春天然气管道工程，中国境内段天然气管线起始于中俄边境门站向西延伸约 80 公里到达珲春市门站。

吉林—延吉天然气管道：总投资 17 亿元，高压管线 312 公里，建设蛟河分输站和敦化、延吉综合站。近期供气规模 3.4229 亿立方米/年，远期供气规模 22.0607 亿立方米/年。

延吉—珲春天然气管道：总投资 6 亿元，天然气管道 116 公里，建设珲春综合场站。供气规模近期 1.05 亿立方米/年，远期 5.8 亿立方米/年。

松原—白城—乌兰浩特天然气管道：总投资 6 亿元，天然气管道 247 公里，吉林省境内长度约 232 公里。

梅河口—桦甸天然气支线管道：总投资 5 亿元，天然气管道 113 公里，沿线设置 3 座工艺站场和 4 座线路阀室，设计输量为 3.41 亿立方米/年。

长岭双坨子储气库：总投资 16 亿元，设计库容量 11.21 亿立方米，工作气量 5.12 亿立方米。

双阳气顶天然气储气库：总投资 7 亿元，工作气量 1 亿立方米。

珲春 150 万吨 LNG 省级应急储备项目：总投资 47 亿元，境内投资 40 亿元，建设中俄滨海 2 号珲春铁路口岸能源专线、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清洁能源进口平台中转站、省级 LNG 应急储备基地。

长春城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总投资 8 亿元，续建 10 万立方米容积，储气量 6000 万立方米储气设施。

第五节 构建功能完善市政基础设施网

全面提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发展质量，持续推进更新改造，加强应急能力建设。进一步推动全省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强化污水管网设施建设，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统筹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系统性推进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逐步解决城市内涝问题。继续实施供水管网精细化管理，提升供水安全保障水平，到 2025 年，全省供水普及率达到 96%。加强天然气储气设施建设，完成老旧小区“阀、管、灶”改造任务，推动智能信息技术充分运用，提升行业安全管控水平，到 2025 年，全省城市管道燃气普及率达到 73%。提高城市供热保障能力，支持利用弃风电能、生物质发电和背压机组供热，推行智能化供热，新增供热能力 4000 兆瓦。推进建设供电、通信、有线电视“三线入地”工程。推进垃圾分类收运处置，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提高道路通达性，

完善城市道路系统，到 2025 年，全省地级城市建成区平均路网密度达到 8 公里/平方公里。完善城市轨道交通网络，推进建设长春市轨道三期和吉林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

第六节 构建运行高效智能信息网

加强智能信息网络建设，提升经济社会运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实施 5G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到 2025 年，实现全省县乡 5G 网络覆盖。实施大数据中心建设工程，打造云计算、大数据、高性能计算、异地灾备、同城热备等公共数据资源中心。实施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部署下一代互联网络，完善基础公共移动网络和光纤宽带接入网络，推进千兆宽带入户示范。实施人工智能建设工程，支持龙头企业建设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开展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能安防等人工智能场景应用示范，构建高性能计算、数据共享、测试验证等开源开放平台。

专栏 40 智能信息网重点项目

“吉林祥云”大数据平台：建设云网一体的信息基础设施及配套软硬件、服务器、储存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

吉林省智慧自然资源平台：建设智慧自然资源业务网，健全省级自然资源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完善集国土空间规划、高精度国土测绘、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自然资源权益与生态修复为一体的省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吉林省广播电视基础网络改造：推进城网取代单向网、CMTS、EPON+EOC、EPON+LAN 网络区域，实现城区光纤网络全覆盖目标。

新时代主流媒体融合平台转型升级：与 5G 产业深度融合，升级改造传统广播电视平台，推进 4K、8K、AR、VR、高帧率(HFR)、高动态范围(HDR)等业务普遍应用，支持大屏小屏互动、有线无线融合。

吉林省能源大数据中心：搭建新能源集中监控平台，为省内风场、光伏等新能源企业提供集中监控和智能化运维。

吉视传媒大数据云计算中心：建设 4000 架以上机柜、存储业务 140T、服务器 20 万核的云计算中心。
长春城市智能体：建设运行指挥中心、基础设施、中枢系统、行业应用、综合应用等。
白城云谷：建设联通北方云计算中心、工业园区、国家级数据灾备和数据产业基地。

第十三章 加强社会事业建设

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推进幼有所育、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弱有所扶等方面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全面提升教育、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育运动、养老托育等领域服务供给水平，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深化义务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深化育人方式改革，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提升特殊教育办学水平，巩固提升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

加快发展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优化职业学校布局和专业结构，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加快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和特色高水平专业建设。深化职普融通、校企合作，推进中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

深化高等教育内涵发展。持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推动高校分类管理改革。深化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双一流”“双特色”建设，加快建设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打造一流专业、一流课程，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构建吉林特色高质量本科教育体系，加强高等教育质量文化建设。大力实施科教融合，强化基础研究，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和高校科技创新水平。

深化教育改革创新。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坚持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深化产教融合，紧密围绕我省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规划建设一批省级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加强共享型产教融合教育园区和实训基地建设，鼓励企业参与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发展。拓展“互联网+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深化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改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专栏 41 教育改革发展重点工程

基础教育巩固提高工程：启动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继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统筹利用有关教育专项资金，加大普通高中建设力度，着力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启动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建立完善省市县三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指导网络。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保持在 90% 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保持在 80% 以上，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 以上，小学和初中净入学率保持在 99% 以上，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 95% 以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在 95% 以上。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推进建设 4 所国家级、9 所省级特色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130 个特色高水平高职专业（群）、40 所特色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150 个特色高水平中职专业、10 所服务县域振兴职教中心和 50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工程：推进建设 2 所特色高水平研究型大学、6 所特色高水平应用研究型大学和 8 所特色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支持建设 250 个左右特色高水平学科、300 个左右特色高水平专业。打造一批国家和省级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和重点教材。建设一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示范课程和研究中心。加强科教、产教融合的研究生培养机制建设，重点建设一批“省级研究生工作站”。

第二节 推进健康吉林建设

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大力倡导预防为主的健康理念,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创新医防结合机制,推进早期监测预警、快速检测、应急处置、综合救治能力建设,构建全域疾病预防、医疗救治的网格化服务体系。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推进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完善医疗卫生机构应急物资储备机制,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水平。

全面提升医疗水平。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建设,深化公立医院改革,规范发展社会办医。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推进多层次医联体建设和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地市三甲医院达标,推动县医院提标扩能,完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功能,深入开展“大学生村医”免费订单定向培养,落

实乡村医生待遇,促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倾斜。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儿童医院、优抚医院、职业病防治和精神卫生机构建设。深化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改革,治理药品、高值医用耗材价格虚高,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全面取消以药养医。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协同发展,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一批中医治未病中心、中医康复中心。提高中医药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国家中医疫病防治队。加强中医药科学研究,促进中医药研发成果转化。加强中医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推进线上卫生健康服务。建立全省健康医疗数据标准体系和健康医疗数据资源共享机制,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平台建设,制定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推动二级以上医院依托互联网开展挂号预约、部分常见病、慢性病复诊、远程医疗、医疗纠纷投诉受理等服务。

专栏 42 医疗卫生事业重点举措

省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省人民医院和吉林大学第一医院2个省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加强医院重症护理病房、普通传染病病房、传染病检验科以及相关实验室建设,购置医疗设备,储备呼吸机、负压担架、负压救护车等患者救治、监护、转运必要设备,满足平时医疗和重大突发疫情防控救治需要。

省域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在省内分片区统筹规划建设一批区域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项目,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重要医疗设备配备,提高传染病、儿童、肿瘤、心脑血管等专科服务能力,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发展。

县级医院提标扩能建设:提高原国家级脱贫攻坚工作重点县、异地扶贫搬迁县的县级医院能力水平,加强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呼吸中心、肿瘤综合治疗中心、慢性病管理中心等专病中心建设。

第三节 建设体育强省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提升全民体质。完善体育公共资源规划布局,推进全民健身服务资源向农村、贫困地区和边疆地区倾斜,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区、城乡、行业和人群间均等化。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推动城市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健身公园、社区健身广场和足球、冰雪等户外运动场地建设,打造居民现代生活需要的“15分钟健身圈”。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政策,有序推进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建设“互联网+”全民健身智

能服务平台。积极承办国家级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深入推进“冰雪运动进校园”等系列群众性体育活动。发展体育文化,建设吉林省体育博物馆。

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深化体教融合,建立集体校、职业体育俱乐部、学校课余、社会体育俱乐部等训练体系于一体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青训体系”格局。创新竞技体育体制机制和发展模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运动队多元化发展建设,推动国家级、省级训练基地升级改造,全力备战2022年北京冬奥会,力争我省优势项目争金夺银实现更大突破。积极承办滑冰、滑雪等国际国内高水平竞技体育赛事,打造多维度、多层级的赛事产业链条。构建现代体育产业体系,

大力发展竞赛表演业、健身休闲业、场馆服务业、体育用品业、体育中介服务业、体育培训业，促

进我省体育消费规模持续增长，力争将体育产业培育成千亿级产业。

专栏 43 体育强省重点工程

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智慧体育工程：全省建设 100 个以上智能健身馆、500 个以上第二代健身路径、10 个以上健身广场、10 个以上体育公园、50 条以上健身步道，体育器材设施城乡覆盖率达到 100%、县级以上国民体质监测中心（站）覆盖率达到 100%、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1000 万人以上、每千人配备 3 名社会体育指导员。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程：协同推进省和市（州）体校、职业体育俱乐部、学校课余训练、社会体育俱乐部后备人才培养，提高竞技体育人才输送能力。

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工程：建设空港新区综合训练基地、吉林体育学院空港新校区、北大湖国家雪上训练基地，全省建设 30 个国际标准竞技滑雪场、10 座国际标准滑冰训练馆、100 个以上室外可移动自然冰场、100 个以上笼式足球场、20 个以上轮滑场。

第四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鼓励优生优育。落实国家人口长期发展战略，优化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推进生育全程医疗保健，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企事业单位婴幼儿照护服务综合体建设，支持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托育机构，增加以 0—3 岁婴幼儿照护为重点的托育服务供给，逐步提高公共场所母婴设施覆盖率。加强婴幼儿照护专业人才培养培训，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加快完善人口基础数据库。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实施幸福养老工程，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调发展，健全居家社区机构互助养老相协调、医养康养文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强化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和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建设，加强光荣院建设，建立失能（失智）困难老年人供养体系。促进医养结合，提高养老机构照护能力。实施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支持社会力量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完善居家养老社会支持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推动建立智慧养老模式，丰富养老服务产品供给。加强养老服务人员培训和队伍建设。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

第五节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基本权益

保障妇女儿童基本权益。全面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建立完善妇女全面发展、儿童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缩小妇女儿童发展的城乡、

区域、群体差距，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保障妇女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事务管理。严厉打击危害儿童身心健康、侵害妇女合法权益、拐卖妇女儿童及利用互联网对妇女儿童实施的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建立妇女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服务和保障体系，提高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人群覆盖率，推动开展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供养家庭妇女“两癌”检查，开展对贫困患病妇女相关救助。实行城乡生育补贴制度，增强妇女生育保障能力。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提升儿童综合素质。建立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制度机制，加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儿童关爱保护。创建儿童友好城市和友好社区，提升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水平。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坚持党管青年原则，完善促进青年发展的政策体系。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爱国主义教育 and 艰苦奋斗、中华美德传统教育。实施“爱在吉林”青年志愿者行动。到 2025 年，实名注册青年志愿者总数不少于 60 万人。鼓励青年创新创业，加强青年就业见习基地和青年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强化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对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服务管理，完善对困难青少年群体的服务保障，依法严厉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提升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和帮扶残疾人的社会福利制度，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实现残疾人基本民生兜底保障。推动残疾人平等享受医疗、康复、教育、就业、文

化、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提高残疾人全面发展能力。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营造扶残助残社会环境。强化各类助残社会组织建设。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健全支持家庭发展和生育、儿童养育教育、老人赡养等政策体系，加强对困难、失独、单亲特困等特殊家庭的政策福利、救助和服务。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实施家庭教育支持服务计划，加强指导服务机构和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探索实行父母带薪育儿假。

第十四章 努力扩大就业

增加居民收入 提高人民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同富裕，以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提升收入水平，以更加健全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提高民生保障能力，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积极扩大就业。稳定扩大就业容量，稳定市场就业、公共部门就业、自主就业渠道，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政策支持，加强对吸纳就业

能力强、潜力大企业的产业支持，加强对小微企业的稳岗支持，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建立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的体制机制，开展百亿创业担保贷款助企行动，打造一批“双创”示范基地和实训基地，创造更多就业岗位。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实施高校毕业生留吉就业创业工程，建立“311”就业创业服务长效机制，开发建设一批优质就业见习基地，促进毕业生留省就业创业。推进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和返乡创业，建设一批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基地。妥善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鼓励自主就业创业。全面落实残疾人就业创业支持政策。加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发挥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群体就业作用，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实施“雨露计划”，提高相对贫困人口就业能力。

加强就业服务。健全就业服务制度，完善企业稳岗扶持政策，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就业服务质量，强化基层队伍建设。继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建设技能社会，提升劳动者适应技术变革和产业转型能力，推进实现人人持证。强化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职能作用，全面提升人力资源市场功能，合理配置基层专业服务平台，消除就业歧视。打造一批有核心产品、竞争能力强的人力资源服务业骨干企业，提供优质就业服务。到2025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100万人。

专栏 44 促进就业创业行动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健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完善精细化、差异化就业服务机制，支持毕业生创业创新，常态化开展专项招聘。

大学生创业园（人才创业创新载体）建设：推进大学生创业园（人才创业创新载体）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向专业化、生态化、精细化发展，鼓励市县两级建设大学生创业园（人才创业创新载体），全省力争新建10—15个大学生创业园（人才创业创新载体），打造2—3个具有示范引领效应的省级大学生创业园（人才创业创新载体）。

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基地建设：完善鼓励返乡创业政策措施，用好用足返乡创业补助资金，强化返乡创业人员创业服务，扩大返乡创业典型宣传，打造返乡创业载体，建设省市县三级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基地。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行动：建立健全精准化、长效化就业援助机制，加大职业介绍、职业指导、职业培训力度，采取税费减免、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等办法，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等途径，帮扶10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建立覆盖城乡全体劳动者、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终身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建立劳动者自主选择、市场配置资源、政府依法监管的职业培训工作机制。开展企业职工和重点人群培训，培训城乡劳动者100万人次。

第二节 提高收入水平

增加居民工资性收入。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完善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健全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推动企业建立健全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推进落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和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推进公务员工资制度改革，优化工资结构，逐步调高基本工资占工资收入的比重。开展事业单位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完善事业单位工资制度，分级分类优化绩效工资管理办法。健全基本工资标准和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正常调整机制。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完善按要素分配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机制。推动金融创新，规范发展银行资产管理、私人银行等业务，拓宽居民理财渠道。依法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度，健全纠纷解决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实施股权激励等员工持股计划。加强对投资租赁行为的服务、指导和规范管理，维持良性运行市场秩序，保护民间投资的合法权益。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多渠道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积极开展城乡居民增收试点。

提升低收入群体收入。完善再分配调节机制，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落实国家深化个人所得税改革，资本所得、财产所得税收征管机制改革任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取缔非法收入。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协调机制，提高社会救助标准。有效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落实慈善税收优惠政策，提高企业和个人慈善捐助意愿。加强红十字会、慈善总会等公益慈善机构建设，弘扬慈善文化，大力发展各类扶贫救灾、扶老助残、恤幼济困、助学助医等领域的慈善事业和社会公益事业，开展互联网慈善和公益行动。

第三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统收统支省级统筹制度，有效衔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完善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政策体系，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长期平稳运行。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逐步实现基金省级统筹。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制度。落实国家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全面推进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会保险基金，健全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完善养老保险第二、第三支柱政策，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推动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发展。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提高重特大疾病和多元医疗需求保障水平。全面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推动城乡居民医保向省级统筹过渡。完善全省异地就医管理服务体系，落实各类人群参保和医保关系跨地区转移接续。健全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加大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力度。推进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

完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制度。健全失业保险制度体系，完善和修订失业保险地方性法规。推进工伤保险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统收统支省级统筹制度政策体系，促进基金长期平稳运行。完善新业态从业人员和农民工参加失业保险政策，探索建立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险制度，健全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

完善社会保险运行机制。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规范用人单位依法参保，促进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及城乡居民参保，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机制。以基金征缴管理、基金支付管理、

基金财务管理、风险防控管理、公共服务保障、组织机构保障、信息技术保障“七大体系”建设为核心，持续健全社会保险经办管理体系，健全完善社会保险费征收职责划转税务部门运行机制，完善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实现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平稳运行。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健全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联动调整机制，坚持并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确保救助保障标准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政保障能力相适应。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完善以家庭为单位的福利支持体系，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低保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服务，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方式。

第十五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吉林法治吉林

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全面依法治国方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人民安居乐业、边境长治久安。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健全维护国家安全体制机制。完善国家安全工作组织领导体系，强化各级党委国家安全委员会领导作用，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属地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形成党委统筹揽总、部门各司其职、条块紧密结合、纵横联动推进的工作格局。严格执行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切实维护党和国家秘密安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网络空间治理能力建

设。捍卫国家政治安全，构筑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的铜墙铁壁。

维护国防安全。常态化落实党管武装制度，夯实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基础，健全国防动员体制机制，建立人民防空与应急管理体系衔接机制，构建新时代吉林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体系。巩固军民团结，建立科学有效、配套完善的运行机制，聚焦重点领域任务落实，深化资源共享，强化政策协调向实际成效转化。大力弘扬军爱民、民拥军光荣传统，积极推进新时代双拥工作。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持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

维护边境安全。完善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强边固防机制。以“三道防线”为载体，加强边境沿线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字边防”“智慧边防”工程，构建物防、技防、人防相结合的新型管边控边体系。强化边境治安管控，集中整治非法越界、走私偷渡、贩枪贩毒等涉边违法犯罪问题。发展边境地区特色产业，持续改善边民生产生活条件，遏制边境地区人口外流势头，实现边疆繁荣、边防巩固。

第二节 维护地方经济安全

全力稳住经济基本盘。坚持把经济安全作为国家安全的基础工作，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有效维护国家产业链安全，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

加强金融风险防控。制定实施地方金融监管条例，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系。规范银行理财、信托计划等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强化金融机构合规性监管。妥善处置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加大打击非法集资等不法金融活动力度，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健全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建立新出台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的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余额管理，严控高风险

市县新增债务限额，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债务存量。

第三节 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强化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严格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考核，压实属地党委政府安全管理、行业部门安全监管职责，深入实施煤矿、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消防、道路交通、城市建设、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危险废物等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防范遏制各类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综合运用执法检查、安全诚信、内部举报、社会监督、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手段，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督促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健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报告”制度。到2025年，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18%，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33%。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健全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和监管长效机制。实施食品安全标准制定、农兽药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校园食品安全守护、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餐饮安全质量提升、保健品行业专项清理

整治、进口食品“国门守护”“双安双创”示范引领等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和药品质量提升行动，建立食品药品安全追溯体系和召回管理制度，强化源头治理、全过程监管和安全风险评估。提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推动建设“智慧食安”“智慧药监”信息化监管平台，实施医疗器械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程。依法加大对食品药品安全领域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强化生物安全保护。

提升综合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深化省市县三级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应急协调和高效处置机制，建立健全灾害风险调查评估和会商研判制度，提高监测预警预报及应急管理指挥能力。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应急管理体系、能力建设，强化应急管理队伍力量配备，提升专业化水平。着力健全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体系，加强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生物灾害、地质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建设，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抗灾救灾工作，提高公众防灾抗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和基地建设，提高灾害和事故灾难抢险救援能力。健全省、市、县、乡（多灾易灾）四级救灾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例不超过1%。

专栏 45 应急体系重点工程

应急管理基础能力提升工程：推进乡镇（街道）、村（社区）应急管理体系、能力建设和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预案体系和标准，实施应急教育培训和基础理论研究等。

应急指挥与救援能力提升工程：完善提升省应急指挥中心功能，以中部应急救援中心为主，东、东南、西部区域性应急救援中心为辅，建设“一主三辅”应急救援中心和东、中、西部航空应急救援基地。

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实施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防汛抗旱能力建设、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抗震防灾避险能力建设等。

应急管理信息化提升工程：持续建设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推进建设应急管理云数据中心和空天地应急通信网络，优化灾害事故风险智慧监测预警系统，推动风险监测预警智能化升级改造。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能力提升工程：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隐患排查，提升本质安全，实施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防范和遏制各类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救灾物资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强化救灾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布局，构建以省级储备为核心、市级储备为支撑、县级储备为依托、乡镇（社区）储备为补充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建设工程：在长春、吉林、四平等地建设10个原粮储备、成品粮储备及应急加工、储运配送相互衔接、功能齐全、辐射本地区的粮食应急保障中心，确保在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和公共突发事件时发挥关键作用。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工程：加快全省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推动全省各级应急广播系统与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对接。

第四节 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创新城乡基层治理。建立城乡基层治理统一领导体制，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城乡网格、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社会治理指挥平台建设，规范全省网格建设管理，打造基层社会治理“一张网”。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退役军人、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完善公众需求回应机制。设立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五有”建设。推广长山花园社区基层治理工作经验，积极探索幸福社区建设新模式。提升市域系统防控风险的能力水平。

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由乡村治理向城镇社区治理延伸，注重发挥社会力量与群众调处平台作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加强全省综治中心（矛调中心）标准化、实体化建设，将人民来访接待、诉讼服务、公共法律服务、行政争议调解等“多中心”整合成“一中心”，构建“全科受理、访

调一体、集成联办”的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建立经常性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预警干预机制，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加强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的机制联动。完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与制度，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依法处置极少数煽动聚集滋事挑头人员与信访违法行为，严防突出负面舆情和大规模群体性事件，有效维护社会稳定和谐。落实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

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建设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对“人、地、物、事、组织、网络”等要素的多轨联控、精细管理，完善新业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建立城乡统筹、网上网下融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一体的新格局。加强全省社会治理指挥平台建设应用，形成从省级到网格，上下贯通、左右联通、线上线下紧密衔接的智慧体系。开展形式多样的平安医院、平安校园、平安市场等行业平安创建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有效防范和依法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深入实施城乡社区警务战略和“一村一警”“一网格一辅警”工程。落实重点人员稳控措施，严密防范境外宗教渗透活动。

专栏 46 社会治理重点举措

健全“党建+网格”治理模式：建立乡镇（街道）、村（社区）党员干部包联网格、走访群众制度，推进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并编入网格党支部、党小组，在城市实行街长、路（巷）长、网格长、楼栋长、单元长“五长联动”。

健全社区“一格三长”制度：社区网格配备网格长和若干楼栋长、单元长，建立楼栋、单元“微网格”，网格长由社区“两委”成员或优秀“社工岗”人员担任。

健全乡村“网格长+村民代表”制度：乡村网格配备网格长，确定村民代表联系若干户村民，使网格覆盖到全体村民，发挥服务群众、组织群众作用。

第五节 推进法治吉林建设

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坚持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高水平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生物安全、生态环境、资源保护、

发展规划、保障改善民生、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地方立法。完善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工作机制，及时修改和废止不适宜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

法责任制，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律师制度，深化人员分类管理，健全司法职业保障，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提高司法办案质量。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快构建规范高效的制约监督体系。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民事诉讼和司法行政制度。完善速裁、小额诉讼、电子督促等程序，推动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让正义更快实现。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强化公益诉讼制度适用，规范公益诉讼办案流程和标准，构建公益诉讼机构职能体系，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完善依法决策机制，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深

化行政执法改革，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健全行政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推进府院联动机制建设。

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运用法律解决诉求和化解矛盾纠纷。构建惠及全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健全司法救助体系。加强公共法律服务队伍建设，规范管理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行业。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建设。到2025年，县（市、区）、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成率达100%。

专栏 47 法治吉林建设重点工程

公共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工程：稳步增加律师、公证员、法律援助人员、仲裁人员数量，发展政府法律顾问队伍、法律援助律师队伍、司法鉴定人队伍、人民调解员队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涉外法律服务队伍等。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工程：依托法律援助组织、乡镇（街道）司法所等现有资源搭建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等。

公共法律服务线上矩阵建设工程：建立“12348”一体化呼叫中心系统，智慧调配法律服务资源，构建集“12348”热线、网站、微信、移动客户端（APP）为一体的平台一体化工作模式。

基层法律服务窗口建设工程：通过从乡镇（街道）调配、区内遴选、购买服务、聘用等方式，充实司法所工作人员，提高司法所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将司法所打造成为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的一线窗口。

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工程：各市（州）、县（市、区）基本建成1个以上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或法治资源教室。每个村（社区）至少有1个法治文化阵地。

法治文化基地建设工程：开工建设一批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公园、法治文化院落、法治文化长廊等基础设施，营造“出门有法、抬头见法、说理用法、办事循法”的法治文化氛围。

第十六章 强化实施保障

奋力实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强化统筹协调和制度保障，形成全社会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将规划蓝图转为发展实效。

第一节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发挥各级党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

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保证。

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推动实施规划的共识和力量。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内生激励机制，健全

激励导向的绩效评价考核机制和尽职免责机制，调动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基层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第二节 积极探索新模式新路径

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紧跟科技进步和产业变革的时代步伐，积极探索新模式新路径，创新推进规划实施，推动重要区域、重点领域实现弯道超车、跨越发展。探索技术导向的资本嵌入模式，用先进成熟技术吸引各类创投基金嵌入，以股权投资方式推动新技术转化为新产品，形成新产业；探索市场导向的消费引领模式，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打造冰雪、避暑、绿色食品等产业，推进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区域优势、竞争优势转化；探索要素导向的政策集成模式，顺应经济发展区域分化趋势，创建改革试验区、先行示范区、产业园区、特色小镇、开发开放平台等载体，协同打造政策“洼地”和开发开放“高地”，促进资源、资金、技术、人才等各类生产要素集聚耦合，催生新产业，培育新动能；探索成本导向的设施撬动模式，顺应经济发展空间极化趋势，通过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善区位条件，形成低成本优势，打造新的发展增长极或区域中心；探索功能导向的平台支撑模式，顺应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趋势，着力发展公共技术中心、交易所、检测中心、集散地、共享网络等平台经济，通过资源集聚、要素整合、功能塑造、系统集成，重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形成线上线下结合、产学研用协同、大中小企业融合配套的集群格局。

第三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建立以吉林省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由省市县三级规划共同组成、统一衔接的吉林省规划体系。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和重点任务，制定实施省级国土空间规划；聚焦本规划确定的战略重点和主要任务，制定实施一批省级专项规划；根据本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

区域发展方向和重点区域发展任务，制定实施区域规划。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建立健全规划协调机制，报请省委、省政府批准的规划及市（州）、县（市）发展规划报批前，须与本规划进行衔接，确保省级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各类规划与本规划在主要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控等方面协调一致。

第四节 建立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评估考核。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评估督导，本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和重大改革举措，要明确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要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情况按程序提请省委常委会议，将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并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发挥党内监督引领作用，完善监督体系，将健全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作为规划实施的基础性建设，构建全覆盖的责任制度和监督制度。发挥审计部门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省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加强政策协同保障。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着力构建规划与政策协调联动机制。按照本规划目标任务，结合经济发展形势，合理确定政策取向。坚持公共财政服从和服务于公共政策，加强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本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性资金优先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依据本规划制定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对清单内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需求，

单体重大工程项目用地需求由省里统一保障。

实现吉林省“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意义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顽强拼搏，团结奋斗，为完成“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实现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吉林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1. **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是指我国面向2030年，部署的一批与国家战略长远发展和人民生活紧密相关的科技创新重大项目的统称。

2. **“从0到1”基础研究**：是指基础研究从无到有，开辟新领域、提出新理论、发展新方法，取得重大开创性原始创新成果过程。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指出，我们必须走出适合国情的创新路子，特别是要把原始创新能力提升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实现更多“从0到1”的突破。

3. **“变革性关键科学问题”国家数学专项**：“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属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针对战略性前瞻性重大科学问题领域，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牵引，以解决重大共性科学问题为导向，围绕可能产生变革性技术的前沿交叉应用基础研究进行战略部署，服务于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国家数学专项，是围绕应用数学领域设立的变革性技术前沿交叉研究项目，旨在用数学方法破解其他领域复杂问题。

4. **揭榜挂帅**：就是“把需要的关键核心技术项目张出榜来，英雄不论出处，谁有本事谁就揭榜”，具有不论资质、不设门槛、选贤举能、唯求实效的特征。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可以探索搞揭榜挂帅”。《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揭榜挂帅”有利于充分激发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创新，提高创新链整体

效能。

5. **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是指经国务院批准，在推进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发展方面先行先试、探索经验、做出示范的区域，是体制机制改革、政策先行先试的创新特区和国家高新区“升级版”。“十四五”期间，我省将依托长春高新区和净月高新区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6. **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是指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将服务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作为主攻方向，集聚各类要素资源，着力打造的农业创新驱动发展的先行区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试验区。“十四五”期间，我省将在公主岭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7. **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15年9月，联合国发展峰会通过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这是联合国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确定的全球性重要行动。2016年12月，国务院出台《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方案》，明确要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可持续发展现实样板，对内为其他地区可持续发展发挥示范带动效应，对外为其他国家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供中国经验。“十四五”期间，我省将在白山市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

8. **“瞪羚”企业**：一般指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创业后跨过死亡谷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这些企业具有与“瞪羚”一样个头不大、跑得快、跳得高等共同特征，不仅年增长速度能轻易翻倍，还能迅速实现IPO。一个地区

瞪羚企业数量越多，表明创新活力越强，发展速度越快。

9. **“独角兽”企业**：一般指成立时间不超过10年、估值超过10亿美元的未上市创业公司，于2013年由国外风险投资家提出。“独角兽”企业被视为新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风向标，主要集中在高科技领域，在互联网领域尤为活跃。

10. **长白山人才工程**：分为域外人才引进工程和域内人才支持工程，分别设置（特聘）杰出人才、（特聘）领军人才、（特聘）青年拔尖人才三个层次，旨在构建体系完整、层级清晰、重点突出、特色明显，能够充分激发人才活力的高层次人才培养引进支持体系，打造省内外知名、广大人才认可的人才工程品牌。

11. **乡里农创园**：总结推广通化市辉南县三合村农村“双创”经验，依托农业开发区、产业园等各类园区以及专业市场、农村合作社、农业规模种养基地等，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联合实施“乡里农创园”培育工程，打造农村“双创”平台。截至2020年底，我省已评估认定县级“乡里农创园”5个、市级“乡里农创园”10个、省级“乡里农创园”50个。

12. **绿电国的**：是中国一汽针对出租车运营场景，对标网约快车、专车服务，围绕“定制产品、绿色能源、服务监管、平台建设、品牌打造”等五个方向，提出的“定制换电国的（CHINA - TAXI）”项目，是定制开发驾驶轻松、使用便宜、乘坐舒适、监管便利的专属出租车产品。

13. **吉林国家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时提出的“要推动冰雪旅游、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冰雪装备等加快发展”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我省冰雪资源得天独厚优势，“十四五”期间，我省将依托吉林市北大湖区域，创建国家级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打造世界冰雪旅游目的地、国际冰雪体育运动之都、国家冰雪人才培养基地、国家冰雪装备制造集聚区、国家冰雪产业交流合作中心。

14.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大工程”**：2020年6月，中共吉林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集中力量补齐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短板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加快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决定》，明确提出实施黑土地保护利用、农村三次产业融合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势特色产业壮大、数字农业和科技创新、农产品品牌建设、畜牧业优质安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十大工程”。

15. **乡村“五大振兴”**：是指从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五个方面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16. **东北平原粮食安全产业带**：为落实“建设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战略部署，更好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挥好“压舱石”“稳定器”作用，我省谋划实施“东北平原粮食安全产业带”国家战略，打破东北地区省域局限，统筹协调推进粮食生产，巩固提升东北地区国家重要的商品粮基地地位。该区域北起三江平原、横跨松嫩平原、南至辽河平原，由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4省区粮食产量全国排名前200位及增产潜力较大的50个“带状”分布的产粮大县组成。

17. **梨树模式**：是指以保护和利用好黑土地为根本出发点，以秸秆覆盖免耕播种为核心，以最大限度减少土壤扰动为前提，以先进适用的全程机械化为支撑，以节本增效促进粮食增产稳产丰产为目标的现代耕作方式。2020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时提出，秸秆还田覆盖“梨树模式”不仅可以增加土壤有机质，还能起到防风蚀、水蚀和保墒等作用，要深入总结推广。

18. **“秸秆变肉”工程**：是指将秸秆加工成为牲畜的饲料、实现秸秆集中规模化加工、开拓秸秆利用的新途径。通过提高秸秆饲料的开发利用水平，加快发展肉牛等草食畜牧业，助推乡村振兴，促进农民持续增收，解决秸秆焚烧污染环境，进一步提升黑土地保护和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19. **“三清一改一建”任务**：是指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沟塘、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

惯，建立农村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

20. **四个不摘**：是指贫困县摘帽后，继续完成剩余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实现已脱贫人口稳定脱贫，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21. **两新一重**：是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2020年5月22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代表国务院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作的2020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着力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有效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

22. **PPP模式**：即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有利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促进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项目投资。

23. **“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工程**：从2019年开始，我省以创建放心商场、商店、超市、市场、餐饮、食堂、药店、景区、民宿、金融、商圈（街区）等为重点，在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联席会议框架内，让消费者在吉林放心消费，力争全省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单位1200家以上，放心消费示范商圈（街区）60个。

24. **证照分离**：是指企业登记注册过程中，先办理营业执照，后办理经营许可证，避免企业办理工程中营业执照和经营许可证互为条件，从而简化办企环节和手续，放宽企业准入门槛。

25. **照后减证**：是“证照分离”的重点内容，是指将办理营业执照之后的相关审批，分别采取直接取消、企业承诺、备案等方式，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公开度和透明度，增加企业预期，解决企业“准入不准营”问题。

26. **长吉接合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是东北地区唯一的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范围包括长春市九台区、双阳区、长春新区、净月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林市船营区、昌邑区、丰满区、中新吉林食品区、永吉县，总面积11081平方公里。“十四五”期间，将重点开展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农村权益制度、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完善乡村资产抵押担保权能、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等五项改革。

27. **哈长城市群**：2016年3月，国务院批复《哈长城市群规划》。哈长城市群是东北地区城市群的重要组成部分，处于全国“两横三纵”城市化战略格局京哈广通道纵轴北端，范围包括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延边州，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大庆市、齐齐哈尔市、绥化市、牡丹江市，核心区面积约5.11万平方公里。2020年1月，吉黑两省共同印发《哈长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以吉林省榆树市、德惠市、扶余市、舒兰市和黑龙江省五常市、哈尔滨市双城区作为示范区，探索开展哈长一体化建设。

28. **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为巩固我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强化国防安全保障能力，培育东北地区新的经济增长区域，2019年8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发展规划》，规划范围包括吉林省通化市、白山市、延边州，以及辽宁省丹东市、本溪市桓仁县，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佳木斯市、鸡西市、双鸭山市、七台河市、鹤岗市，面积23.18万平方公里。2020年7月，省发展改革委制定印发《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

29. **东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为筑牢我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推动东北地区西部与哈大经济轴线统筹协调发展，稳固我国北部边疆，2019年8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4部委联合印发《东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规划范围包括吉林省松原市、白城市，以及内蒙古赤峰市、通辽市、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锡林郭勒盟，辽宁省锦州市、阜新市、朝阳市，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大庆市、黑河市、大兴安岭地区，面积93.8万平方公里。2020年7月，省发展改革委制定印发《东

北地区西部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

30. **“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为深化兴边富民行动，发挥边境城镇对边境地区富民强边的辐射带动作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民委联合发起了“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工作。通过试点，进一步提高边境中心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推动建设一批设施完善、产业兴旺、环境优美、团结和谐、宜业宜居、带动力强的“国家美丽边城”，使其成为引领边境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标杆示范、民族团结的重要窗口和强边固防的战略支点。

31. **无废城市：**是指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无废城市”并不是没有固体废物产生，也不意味着固体废物能完全资源化利用，而是一种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旨在最终实现整个城市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小、资源化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目标。

32.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生态产品具有典型的公共物品特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过程，就是将生态产品所蕴含的内在价值转化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过程，实现的路径主要有三种：一是市场路径，即通过市场配置和市场交易，实现可直接交易类生态产品的价值；二是政府路径，即依靠财政转移支付、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实现生态产品价值；三是政府与市场混合型路径，即通过法律或政府行政管控、给予政策支持等方式，培育交易主体，促进市场交易，进而实现生态产品的价值。建立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举措，也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

33. **长白山国家森林公园步道：**森林步道是建设在森林环境中、基本保持荒野原真性、供人们开展野外徒步旅行休闲的步行道路系统，起源于欧美国家，已有 100 多年发展历程。2019 年，国家林

草局开始对全国森林步道体系进行总体规划。初步设计，吉林省长白山国家森林公园南起集安市花甸镇（与辽宁省步道相连），北至敦化市大石头镇（与黑龙江省步道相连），总长度约 3552 公里，包括 1 条主线、7 条支线，穿越长白山脉、张广才岭、老爷岭、龙岗山脉，串联辐射吉林长白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等近 50 处自然保护地，能观赏到长白山植被垂直和火山地貌、火山口地下原始森林、三江平原沼泽湿地等典型自然景观等。

34. **1+N+X 合作：**“1”指省际政府间协议，“N”指相关部门间协议，“X”指企业和项目协议。近年来，我省分别与北京、上海、江苏、广东、内蒙古、黑龙江、辽宁、四川、重庆、陕西 10 个省（区、市）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形成“1+N+X”战略合作体系。“十四五”期间，我省将进一步加强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及东北经济圈等的合作，推动合作向企业和项目延伸，构建平台化、机制化、常态化多层次战略合作体系。

35. **冰上丝绸之路：**是指穿越北极圈，连接北美、东亚和西欧三大经济中心的海运航道。

36. **丝路吉林：**是指我省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重点推进对外交通网络和境内外通道衔接，形成北接黑龙江面向俄罗斯、南接辽宁面向环渤海、西进内蒙古面向蒙古和欧洲、东连日本海面向东北亚的内联外通、便捷高效、功能配套的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和东北亚区域物流大通道枢纽。

37. **大图们倡议：**是东北亚地区政府间区域合作组织，成员包括中国、韩国、蒙古与俄罗斯，旨在扩大成员国及地方政府之间的政策对话，促进经贸及跨境项目合作，实现相关国家资源优势互补和区域共同发展。

38. **滨海 2 号：**是指“长春—吉林—珲春—俄扎鲁比诺港，以及向北延伸的陆路路线和与此连接的海上路线”国际交通运输走廊，具体包括该线路上的铁路、公路、港口、口岸等基础设施项目，以及产业和物流等相关园区。

39. **飞地经济**：是指在推进工业化和招商引资过程中，甲乙双方通过打破行政管辖关系，把甲地招入的资金和项目放到行政上隶属乙地的工业园区，利用税收分配、政绩考核等一系列科学的利益机制，扩大两地合作广度，加深两地合作深度，从而实现互利共赢。

40. **软联通**：是指标准、政策、规则“三位一体”间的相互兼容，以及畅通无阻的相互衔接，是与看得见摸得着的设施、设备、技术、资金等硬联通相对应，并为硬联通提供机制保障。

41. **新基建“761工程”**：是指加快建设5G基础设施、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7大新型基础设施”，全面提升智能信息网、路网、水网、电网、油气网、市政基础设施“6网”，着力补强社会事业“1短板”。2020年4月我省出台《吉林省新基建“761”工程方案》。

42. **“五纵四射三横两环”高速网**：“五纵”是指鹤岗—大连、黑河—沈阳、哈尔滨—北京、大庆—广州、嫩江—双辽5条南北向的高速公路。“四射”是指长春—延吉、长春—长白、长春—深圳、长春—太平川5条以长春为中心放射状的高速公路。“三横”是指铁力—科右中旗、琿春—乌兰浩特、集安—双辽3条东西向高速公路，“两环”是指长春绕城环线和长春都市圈环线。

43. **“两横两纵双环”电网**：“两横”是指东西走向的兴安（蒙东）、松原、龙嘉、吉林东、延吉电网和昌盛、龙凤、金城、双阳、茂盛电网。“两纵”是指南北走向的哈南（黑龙江）、德惠、梨树、蒲河（辽宁）电网和永源（黑龙江）、茂盛、东丰、徐家（辽宁）电网。“双环网”是指两个环装电网，一是松原、合心、金城、龙凤、扎鲁特、向阳、甜水、松原电网，二是合心、龙嘉、包家、茂盛、双阳、金城、合心电网。

44. **“气化吉林”建设**：是指在利用自产天然气的基础上，加快我省天然气管网与国家主干管网连接，引进利用国内外天然气资源，提高我省

天然气管网覆盖率和工业用气量。2011年1月省政府与中石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推进“气化吉林”工程建设。2015年10月，沈阳—长春干线建成投产。2019年12月，在中俄两国元首共同见证下，中俄东线北段管道投产通气。

45. **“两横三纵一中心”油气网**：“两横”是指东西走向的四平—白山输气管道和长岭—长春—吉林输气管道、吉林—延吉输气管道、延吉—珲春输气管道。“三纵”是指南北走向的中俄东线北段、中段（省内段），哈尔滨至沈阳输气管道（沈阳至德惠）、德惠至扶余输气管道和庆铁三线、四线原油管道。“一中心”是指以长春市为中心的输气交汇中心。

46. **“陆上三峡”工程**：是指相较于长江三峡水电站（总装机规模为2250万千瓦），在我省西部地区建设国家级新能源生产基地。充分发挥白城、松原等地风光资源丰富、未利用土地多等优势，大力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省内消纳、外送、制氢3个千万千瓦级新能源生产基地，到“十四五”末，风电、光伏发电装机规模力争达到3000万千瓦，超过长江三峡电站装机规模。

47. **“吉电南送”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是指以吉林省为起点，向华北、华东或华中地区送电的特高压直流电力外送工程。

48. **“311”就业创业服务长效机制**：是指对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开展1次就业创业政策宣介，提供1次职业指导，推荐至少3个针对性岗位。对符合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条件的，主动协助申请相关政策。

49. **雨露计划**：是指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就读中高职学校，每年给予所在家庭3000元补助。

50. **新时代“枫桥经验”**：是我国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的一面旗帜，核心思想是“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最重要的成果和最鲜明的特色是实现自律与他律、刚性与柔性、治身与治心、人力与科技的统一。

吉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5月14日 省政府决定，任命：张宝才为省乡村振兴局局长；范强为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列台培青前）；何靖东、杨春霆、张云阶、余乐谦为乡村振兴局副局长。免去：韩宇光的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职务；范强的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厅长职务；房立群的省商务厅副厅长职务；毕

克千的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副局长职务。（吉政干任〔2021〕31号）

同日 省政府决定，任命：韩业为长春大学副校长（列王剑飞后）；毕克千为吉林化工学院副院长（列艾学忠后）。免去韩业的吉林化工学院副院长职务。（吉政干任〔2021〕32号）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是吉林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的刊登政府规章的标准文本，在《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内容为：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和有关法规的决定，省政府规章，省政府发布的决定、命令、公告、通告等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发布的须公开的其他文件，省政府部门的规范性文件。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为A4开本，半月刊，全年出版24期。读者可到公报公共赠阅点阅取，也可登录吉林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jl.gov.cn），或关注“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公众号，免费浏览或下载《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刊登的相关文件。

